**广东省政府采购**

**公开招标文件**

**采购计划编号：441900007-2023-00323**

**采购项目编号：441900007-2023-00323**

**项目名称：东莞市石龙镇专职消防队购置消防器材采购项目**

**采购人：东莞市石龙镇专职消防队**

**采购代理机构：国顺招标有限公司**

**第一章投标邀请**

国顺招标有限公司受东莞市石龙镇专职消防队的委托，采用公开招标方式组织采购东莞市石龙镇专职消防队购置消防器材采购项目。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国内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项目概述**

**1.名称与编号**

项目名称：东莞市石龙镇专职消防队购置消防器材采购项目

采购计划编号：441900007-2023-00323

采购项目编号：441900007-2023-00323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1,389,160.00元

**2.项目内容及需求情况（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采购包1(东莞市石龙镇专职消防队购置消防器材采购项目):

采购包预算金额：1,389,160.00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品目号 | 品目名称 | 采购标的 | 数量（单位） |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
| 1-1 | 消防设备 | 东莞市石龙镇专职消防队购置消防器材采购项目 | 1.00(项) | 详见第二章 | 否 |

本采购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30个日历日内交货。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投标人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 副本复印件。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2）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 提供相应证明材料。（或投标（响应）文件中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可参考公告附件格式。）

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供应商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2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或投标（响应）文件中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可参考公告附件格式。）

4）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按投标（响应）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或投标（响应）文件中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可参考公告附件格式。）

5）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参照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或投标（响应）文件中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可参考公告附件格式。） 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采购包1（东莞市石龙镇专职消防队购置消防器材采购项目）：本项目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

**3.本项目特定的资格要求：**

采购包1（东莞市石龙镇专职消防队购置消防器材采购项目）：

1)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资格审查人员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 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 投标（响应）。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 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 监理、 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 投标（报价） 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地点：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获取方式：在线获取。供应商应从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上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以下简称“云平台”）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入口进行免费注册后，登录进入项目采购系统完成项目投标登记并在线获取招标文件（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其投标资格将被视为无效）。

售价：免费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自招标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20日）

地点：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五.公告期限、发布公告的媒介：**

1、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

2、发布公告的媒介：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

**六.本项目联系方式：**

**1.采购人信息**

名称：东莞市石龙镇专职消防队

地址：东莞市石龙镇新泰路6号

联系方式：0769-86112119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国顺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东莞市南城街道鸿福西路81号国际商会大厦13A层01室

联系方式：0769-22980090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陈锦涛

电话：0769-22980090

**4.技术支持联系方式**

云平台联系方式：020-88696588

采购代理机构：国顺招标有限公司

**第二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东莞市石龙镇专职消防队购置消防器材采购项目

采购包1（东莞市石龙镇专职消防队购置消防器材采购项目）**1.主要商务要求**

|  |  |
| --- | --- |
| 标的提供的时间 | 合同签订后30个日历日内交货。 |
| 标的提供的地点 | 采购人指定地点 |
| 付款方式 | 1期：支付比例100%,1、合同签订后，采购人支付合同金额的30%作为预付款； 2、货物交付完成通过验收合格后，采购人支付合同金额的70%。 注：本项目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相关付款程序严格遵守东莞市（或项目所在镇街）政府财政资金支付程序规定。 |
| 验收要求 | 1期：按国家及行业相关要求进行验收。 |
| 履约保证金 | 收取比例：5%,说明：中标人应在领取中标通知书之后签订合同之前递交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可采用保证金（银行转账、电汇）方式，或采用履约保函方式。 履约保证金在合同期满后或产品验收合格后，中标人向采购人提交退回履约保证金的申请、履约保证金汇款凭证复印件、采购合同、采购项目验收报告原件、中标通知书复印件，前往采购人办理履约保证金退还手续。  履约保证金可以以履约保函（保险）形式提供，目前"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金融服务中心(https://gdgpo.czt.gd.gov.cn/zcdservice/zcd/guangdong/)已实现电子履约保函（保险）在线办理功能，有意愿供应商可自行办理提供。 |
| 其他 | 报价要求，报价中需包含整套产品及零配件的购置、指导安装调试费、对采购人相关人员进行培训、售后服务发生的相关费用、税费及合同实施过程中不可预见的费用等。  安装调试，（1）中标人负责将设备按签订合同要求运送到现场，并负责安装调试、运行。经最终验收合格后，交付采购人使用。设备安装、调试所需的工具、仪表及安装材料等均由中标人负责提供。 （2）中标人负责组织专业技术人员进行设备调试，采购人应提供必须的基本条件（场地、水电等）和专人配合，保证各项安装工作顺利进行。 （3）调试：按国家相关验收规范进行。  质保期，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1年。 |

**2.技术标准与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核心产品要求（“△”） | 品目名称 | 标的名称 | 单位 | 数量 | 分项预算单价（元） | 分项预算总价（元） | 所属行业 | 技术要求 |
| 1 |  | 消防设备 | 东莞市石龙镇专职消防队购置消防器材采购项目 | 项 | 1.00 | 1,389,160.00 | 1,389,160.00 | 工业 | 详见附表一 |

**附表一：东莞市石龙镇专职消防队购置消防器材采购项目**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 **一、项目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性能参数 | 单位 | 数量 | | 1 | 消防头盔 | 1.17式消防头盔采取多功能模块化滑轨设计，符合《GA 44-2015消防头盔》的标准；帽壳：采用增强阻燃尼龙或不低于该性能材料；滑轨：盔体两侧设黑色多功能模块化滑轨，耐高温阻燃材质；缓冲层：聚醚或不低于该性能材质；帽托：采用三明治网眼；下颏带：采用阻燃织带，系带可调节佩戴松紧；面罩：PPSU或不低于该性能材质；披肩：芳纶多组份或不低于该性能阻燃面料，可快速拆卸、安装；盔体后部设头围调节旋钮； ▲2.冲击吸收性能：高温预处理最大冲击力：≤3000N，辐射热预处理最大冲击力：≤3000N，低温预处理最大冲击力：≤3200N，浸水预处理最大冲击力：≤3000N；**（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加盖投标人公章）** ▲3.抗冲击加速度性能：帽顶部最大冲击加速度≤130gn，帽前部最大冲击加速度≤330gn，加速度＞150gn，其持续时间≤6ms，加速度＞200gn，其持续时间＜3ms，帽侧部最大冲击加速度≤350gn，加速度＞150gn，其持续时间≤6ms，加速度＞200gn，其持续时间＜3ms，帽后部最大冲击加速度≤340gn，加速度＞150gn，其持续时间≤6ms，加速度＞200gn，其持续时间＜3ms；**（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加盖投标人公章）** 4.耐燃烧性能：火源离开帽壳后，帽壳火焰应在5s内自熄，不应有火焰烧透帽壳内部的迹象； 5.阻燃性能：下颚带损毁长度≤10mm，续燃时间0s，且无熔融、滴落现象；披肩损毁长度≤25mm，续燃时间0s，且无熔融、滴落现象；面罩续燃时间0s，且无熔融、滴落现象； 6.电绝缘性能：帽壳泄漏电流≤1.0mA； 7.下颚带抗拉强度：延伸长度≤15mm，不应出现断裂、连接件脱落及搭扣松脱现象； 8.侧刚性：帽壳最大变形≤25mm，卸载后变形≤2mm，帽壳不应有碎片脱落； 9.面罩透光率：≥65％； 10.质量：≤1250g。 | 顶 | 20 | | 2 | 消防腰斧 | 1.符合 GA 630-2006《消防腰斧》标准要求，具备能砍、能凿、能撬等性能；  2.全长:285±2.5mm；  3.斧头长度：160±2.5mm，斧头厚度：10±1mm，平刃宽度：56±1.5mm，柄刃宽度：22±1mm，撬口宽度：30±1mm，撬口深度：25±1mm；  4.质量：≤0.9kg；  5.抗冲击性能：消防腰斧各刃部经5kg的重锤冲击后，不应有裂纹、变形等损伤，配备腰斧套。 | 把 | 20 | | 3 | 消防手套 | 1.材质：外层：芳纶多组份阻燃或不低于该性能面料、牛皮，防水层：聚氨酯或不低于该性能材料的薄膜，隔热层：芳纶或不低于该性能材料的隔热层； 2.阻燃性能：外层手套掌心面经向续燃时间0s，损毁长度≤50mm；纬向续燃时间0s，损毁长度≤50mm，无熔融、滴落现象；隔热层经向续燃时间0s，损毁长度≤50mm；纬向续燃时间0s，损毁长度≤50mm，无熔融、滴落现象；衬里无熔融、滴落现象； 3.整体热防护性能≥32cal/cm2； 4.耐热性能：手套收缩率 ≤1%，衬里收缩率≤ 1%，表面无明显变化，无熔融、脱离和燃烧现象； 5.耐磨性能：掌心循环次数＞2000 次; 6.掌心割破力＞15N，掌心撕破强力≥138N，掌心穿刺力≥68N； 7.阻隔性能：防水性能：手套防水层和其线缝在静水压 7kPa 下试验 5min 后不出现水滴。防化性能：氢氧化钠、盐酸、硫酸、甲苯+异辛烷1h内无渗透； 8.灵巧性：30s内3次拾取钢棒直径≤6.5mm； 9.抓握性能：拉重力比≥98％； 10.穿戴性能：穿戴时间≤2s。 | 双 | 50 | | 4 | 消防护目镜 | 1.护目镜的头带可调节，宽度≥20mm；  2.抗高速粒子冲击和抗重物锥击；  3.护目镜的广角扩散测量值≤2%；  4.护目镜起雾时间≤8s；  5.质量：≤130g。 | 个 | 25 | | 5 | 消防安全腰带 | 1.符合GA 494-2004《消防用防坠落装备》的要求； 2.织带材质：聚酯纤维，金属部件材质：不低于45#钢； 3.正方向静拉力≥13KN； 4.重量≤0.8kg； 5.带长连续可调，织带为一整根，不得有接缝、焊接，织带宽度为：70mm。 | 条 | 20 | | 6 | 消防员呼救器 | 1.整体性能符合GB 27900-2011《消防员呼救器》标准；  2.方位灯亮度≥300cd/㎡；  3.允许静止时间：30±2s，预报警时间：15±2s；  4.预报警声响强度≥95dB，强报警声响强度≥102dB；  5.连续工作时间：报警时间≥300分钟，连续开机时间＞24小时。 | 个 | 30 | | 7 | 应急逃生自救安全绳 | 1.包括应急逃生自救安全绳1根、绳包1个、安全钩2个、下降器1个、扁带2根、排绳器1个等，套装总质量≤2kg；  2.应急逃生自救安全绳：长度≥16m，经204±5℃温度下无融熔、焦化现象；最小破断强度≥25kN；  3.在开口闭合状态时，轻型消防安全钩长轴的破断强度应≥27KN，在开口打开状态时，轻型消防安全钩长轴的破断强度应≥7KN，短轴的破断强度应≥7KN；  4.下降器：适合8-13mm直径的绳索(与安全绳配套使用)，具备离手制停功能，具备防慌乱功能，可空中悬停，破断负荷≥13.5KN；  5.扁带中空管状织带结构，在260℃温度下无明显变化，破断强度≥30KN。 | 条 | 20 | | 8 | 消防员灭火防护服 | 1.符合XF10-2014《消防员灭火防护服》标准和《20式消防员灭火防护服款式标识统型要求》，由外层、防水透气层、隔热层、舒适层四层结构组成，具备阻燃、防水、透气、隔热、耐染、标识性强等性能； 2.整体热防护性能TPP值≥30cal/cm2； ▲3.外层：阻燃性能，经向续燃时间0s，损毁长度≤25mm，纬向经向续燃时间0s，损毁长度≤35mm，且无熔融，滴落现象；热稳定性能，变化率≤1％；缩水率≤1％；表面抗湿性能≥3级；断裂强力，经向≥1200N，纬向≥1000N；撕破强力，经向≥185N，纬向≥150N；单位面积质量≥190（g/㎡）；耐洗沾色、耐水摩擦、耐光色牢度≥4级；接缝断裂强力，经向≥1050N，纬向≥810N；**（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加盖投标人公章）** 4.隔热层：阻燃性能，经向续燃时间0s，损毁长度≤43 mm，纬向经向续燃时间0s，损毁长度≤44mm,且无熔融，滴落现象；热稳定性能，变化率≤1％；缩水率，经向≤2％，纬向≤1％；单位面积质量≥70（g/㎡）； ▲5.舒适层：阻燃性能，经向续燃时间0s，损毁长度≤42mm，纬向经向续燃时间0s，损毁长度≤39mm，且无熔融，滴落现象；热稳定性能，变化率≤2％；缩水率，经向≤1.5％，纬向≤1％；断裂强力，经向≥420N，纬向≥330N；单位面积质量≥120（g/㎡）；**（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加盖投标人公章）** 6.反光标志带：阻燃性能，经向续燃时间0s，损毁长度≤28mm，纬向经向续燃时间0s，损毁长度≤22mm，且无熔融，滴落现象； 7.外层加强面料：阻燃性能，经向续燃时间0s，损毁长度≤26mm，纬向经向续燃时间0s，损毁长度≤37mm，且无熔融，滴落现象；热稳定性能，变化率≤1％； 8.救生拖拉带：阻燃性能，经向续燃时间0s，损毁长度0mm，纬向经向续燃时间0s，损毁长度0mm，且无熔融，滴落现象；断裂强力≥10600N； 9.防水透气层：热稳定性能，变化率≤3％；缩水率，经向≤2％，纬向≤1.5％；单位面积质量≥100（g/㎡）；耐静水压≥50KPa，透湿率≥6200（g/㎡•24h），拒油性能≥4级； 10.质量：≤3kg。 | 套 | 20 | | 9 | 消防员灭火防护头套 | 1.符合GA869-2010《消防员灭火防护头套》的标准，采用芳纶针织面料，头套应有弹性，贴合面部，佩带舒适； 2.面料阻燃性能：经向续燃时间0s,损毁长度≤16mm；纬向阻燃性能续燃时间0s，损毁长度≤17mm，无熔融、滴落现象； 3.面料热稳定性能：尺寸变化率≤2%，无变色、熔融和滴落现象； 4.水洗尺寸变化率：直向≤1.5%，横向≤:1.5%，抗起球性能不应低于3级； 5.整体性能：接缝强力≥675N，面部开口尺寸稳定性≤1％，缝制明暗线每3cm≥14针，重量≤125g。 | 个 | 50 | | 10 | 消防员灭火防护靴 | 1.符合GA 6-2004《消防员灭火防护靴》标准要求； 2.靴头内衬垫厚度≥2.8mm，内底衬垫厚度≥2.8mm； 3.外底耐油性能≥4.3%； 4.金属衬垫经腐蚀试验后，试样无腐蚀现象，鞋面经抗切割试验后，不应被割穿，战斗靴不应出现渗水现象； 5.防砸性能：静压力≥16mm，冲击≥17mm； 6.抗穿刺性能：≥1720N； 7.击穿低电压＞5000V，泄露电流＜0.5mA； 8.隔热性能≤9℃，抗辐射渗透性能≤7℃； 9.防滑性能＞15°； 10.质量≤2.2kg。 | 双 | 50 | | 11 | 正压式消防空气呼吸器 | 1.产品符合 XF124-2013(原GA124-2013)《正压式消防空气呼吸器》标准，气瓶符合 GB 28058-2011的规定，容量为6.8L，面罩、供气阀、背板采用阻燃材料制成，按照 GA124-2013《正压式消防空气呼吸器》标准要求进行试验后，不产生熔融滴落现象，续燃时间小于5秒； 2.背板可通用6.8L和9L气瓶，全阻燃材质，可根据队员的身高进行调节，能够上、中、下调节3个不同位置，承重腰板可摆动，腰部能够均匀有效分布呼吸器的重量，背带、腰带均采用阻燃芳纶高强材料制作，内嵌加厚阻燃闭孔海棉，具有不吸附水分的特性；背板配有供气阀插座，方便固定供气阀；气瓶与背架采用卡位式连接，轻松装配、拆卸，更换气瓶快捷；肩带的收紧力较小，即使肩带完全松开，也可以保证背板及气瓶处于基本垂直位置，真正实现了负重分散至腰臀部以减轻佩戴者负担的目的； 3.全面罩球形设计，视野开阔，采用凯夫拉网状头罩，镜面防雾、防划、抗冲击，无视觉扭曲，面罩具有视窗除结雾功能；全面罩总视野保留率≥80%，双目视野保留率≥65%，镜面透光率≥90%，下方视野＞35，吸入空气中二氧化碳含量≤1%； 4.供气阀最大供气流量≥500 L/min，吸气自动供气，无需辅助按钮。供气阀与面罩采用分体式设计，供气阀与面罩可360°旋转快速接连，具有体积小单手既可操作和供气流量大等优点。供气阀设有正压机构，可更具人体的呼吸量来调整供气阀的供气流量，达到节气效果； 5.减压阀为平衡式减压设计，输出压力在 0.5 MPa ～0.9 MPa，配置自动补偿平衡活塞，输出压力恒定、流量稳定； 6.机械、电子一体式压力表，采用气动报警器及声光报警两种报警方式，当气瓶压力低于5.5±0.5MPa时，气动警报器及电子报警器发出连续声响警报，报警声级≥90dBA，且电子压力表上的低气压红色指示灯亮器； 7.减压器为内置式设计，安装与背板内部不与外界接触，有效避免了减压器因外力的影响而损坏； 8.胸前中压四通，提供自供气母接头（与自用供气阀联接）、他救接头（与他救头罩或队友自救接头联接）和自救接头（可以联接队友空气呼吸器的他救接头和移动供气源）；每套另配置一套他救面罩系统； 9.压力平视显示装置安装与面罩内，可不使用任何工具独立拆卸，面罩可直接清洗消毒。压力平视显示装置最低工作环境温度≤-40 ℃，最高工作环境温度≥60 ℃，压力平视显示装置采用无线蓝牙连接方式。当气瓶压力 30MPa～10 MPa 时，绿灯常亮；10 MPa～6 MPa 时，黄灯常亮；6 MPa 以下时，红灯一直闪烁。当压力平视显示装置电压低时，黄灯一直闪亮。压力平视显示装置的显示装置的防爆性能不低于 GB3836.1-2010 及 GB3836.4-20100 中 Ex ia IIC T4Ga 要求，显示模块防护等级≥IP67，发射模块防护等级≥IP67； 10.瓶阀具有不开气瓶压力显示功能，开启方向为逆时针设计，采用手轮整体式防滑设计，开启时可抓住整个手轮逆时针旋转，关闭时可整个抓住手轮按压并顺时针旋转，开关具备锁止功能，方便更换的压力表。 | 具 | 10 | | 12 | 消防员抢险救援靴 | 1.整靴的主体颜色应为黑色，且有醒目颜色反光标志，符合消防救援局统型最新要求,由外底、带舒适层的靴帮、带防穿刺层的鞋内底和防 砸靴头等组成；  2.靴帮抗刺穿力≥150N，靴底抗刺穿力≥2400N；  3.靴头防砸性能 (静压力、冲击) ≥17mm；  4.外底耐弯折性能：断裂长度≤2mm；  5.质量≤1.9kg。 | 双 | 30 | | 13 | 佩戴式防爆照明灯 | 1.采用高亮度LED光源，功率≥3W。 2.平均使用寿命不少于10万小时。 3.充电式锂电池，循环使用寿命不少于1000次。 4.一次充满电后连续照明时间，强光≥8小时，工作光≥16小时。 5.外壳防护等级：IP67。 | 个 | 20 | | 14 | 化学防护手套 | 用于处置化学灾害、事故时手部防护，具备阻燃、防酸碱、防水、佩戴舒适、活动方便的性能。 | 双 | 10 | | 15 | 内置劳动保护手套 | 材料：棉质，用于手部的防护。 | 双 | 50 | | 16 | 防高温手套 | 1.外层材料阻燃阻燃性能：续燃时间≤2S，阴燃时间≤2S，毁损长度≤10cm。 2.整体热防护性能：≥35.0cal/㎝2；  3.割破力：≥2.0N；  4.撕破强力：≥50N；  5.隔热性：可在＜300℃环境中，长时间使用,瞬间接触热能达到500℃。 | 双 | 5 | | 17 | 消防员防蜂服 | 材质：PVC复合布，款式：连体式，面罩为金属丝网，面部透气，穿着舒适，适用于防叮咬、防蜂、防水等。 | 套 | 1 | | 18 | 电绝缘装具 | 1.全套含电绝缘服、电绝缘靴、电绝缘手套部件；  2.表层拉伸强度≥60MPa；  3.表层抗机械次穿≥45N；  4.电绝缘靴漏电电流≤1mA；  5.电绝缘手套漏电电流≤4mA。 | 套 | 2 | | 19 | 防静电服 | 1.用于可燃气体、粉尘、蒸 汽等易燃、易爆物场所作业时的全身外层防护；  2.断裂强度：经向、纬向≥880N；  3.尺寸变化率≤2%；  4.外层阻燃性能：损毁长度≤10mm，续燃时间≤0s，阴燃时间≤0s；  5.质量≤2kg。 | 套 | 4 | | 20 | 移动供气源 | 1.整套包含车体、存储箱、轮毂、管路、4个6.8升30MPa碳纤维气瓶、整套管路控制系统，Y型三通，2套全面罩、2套供气阀、2套腰带组件；  2.含主导管长度60米，两个分支导管长度各10米；  3.管路控制系统，包括双减压器、报警器、压力表、集成为一体；  4.高压系统配备限流保护装置；  5.配4个6.8L碳纤维气瓶,瓶体带荧光标识，配有橡胶条及橡胶垫；  6.报警发声声级≥92dB；  7.整机气密性：1min内下降≤0.0Mpa；  8.全面罩总视野率≥83.1%，双目视野率≥70.1%，吸入CO2含量应≤0.88%，具有纳米涂层本质防雾功能；  9.供气阀具有自动开启装置，首次呼吸自动激活，与面罩的接插方式为360°快速接插，任何角度都可以操作；  10.供气流量≥500L/min。 | 套 | 1 | | 21 | 消防过滤式综合防毒面具 | 1.符合GA 411-2003《化学氧消防自救呼吸器》标准要求； 2.重量≤850克； 3.防护性能：防护时间≥30分钟，氧浓度2分钟内≥17%，二氧化碳浓度平均值≤1.5%，吸气温度≤40℃，吸气阻力≤120Pa，呼气阻力≤350Pa； 4.视野：双目视野≥65%，下方视野≥35°； 5.贮气袋有效容积≥6L。 | 个 | 50 | | 22 | 消防坐式半身安全吊带 | 1.符合GA494-2004《消防用防坠落装备》标准要求；  2.安全吊带的腰部前方或胸剑骨部位至少有一个承载连接部件；  3.安全吊带的承重织带宽度不应小于40mm且不大于70mm；  4.安全吊带的织带和缝线不应出现融熔、焦化现象；  5.安全吊带的腿部和腰部应能调节尺寸大小以适用不同体型佩戴。 | 条 | 10 | | 23 | 消防全身式安全吊带 | 1.符合GA494-2004《消防用防坠落装备》标准要求；  2.安全吊带的腰部前方或胸剑骨部位至少有一个承载连接部件；  3.安全吊带的承重织带宽度不应小于40mm且不大于70mm；  4.安全吊带的织带和缝线不应出现融熔、焦化现象；  5.安全吊带为可倒置安全吊带，全身可调适合不同尺寸人群。 | 条 | 10 | | 24 | 消防通用安全绳（50米） | 1.通用安全绳符合GA494-2004《消防用防坠落装备》标准要求；  2.长度为50米；  3.安全绳的直径≥12.5mm且≤16mm；  4.通用型安全绳的最小破断强度应≥40kN；  5.延伸率≤7%。 | 条 | 10 | | 26 | 手提式强光照明灯 | 1.额定电压 DC11.1V，额定容量≥ 4000mAh； 2.额定功率（LED）≥ 3×3W； 3.光源（LED）平均使用寿命≥100000h； 4.连续放电时间≥ 8h（强光）/16h（工作光）/32h（频闪）； 5.电池使用寿命≥1200次（循环）。 | 把 | 15 | | 27 | 救生照明线 | 1.线体长度≥50米， 2.连续工作时间≥10小时； 3.具有多种闪烁方式：常亮、低频闪、高频闪等； 4.采用直流供电，电源和发光线一体式设计；  5.配备线盘和电源控制箱。 | 条 | 2 | | 28 | 折叠式担架 | 采用高强度铝合金材料和牛津革或帆布担架面制成，可折叠，展开后可双人抬，承重量≥150公斤。 | 套 | 1 | | 29 | 多功能担架 | 可以弯曲变形使用，体积小，重量轻，便携带，应用范围广，规格≤2500\*920mm，承重：≥130公斤。 | 副 | 1 | | 30 | 消防救生气垫 | 1.单位面积重量≤500g/㎡；  2.面料抗拉强度：径向≥1.2kN，纬向≥1.3kN；  3.外形尺寸≥8×6×2.7m(允差±10%)，安全着陆区域≥4×2m(允差±10%)；  4.充气时间≤180s，补气时间≤40s，放气时间≤240s，重量≤90kg；  5.鼓风机：功率≥500W，最大风量≥3900m³/h，数量≥2台。 | 个 | 1 | | 31 | 救生缓降器 | 1.救生绳内芯采用军用航空钢丝，外包用尼龙线编织而成，下降时中途遇到火情不易烧断；  2.采用独特的摩擦阻尼结构，下降速度非常平稳；  3.使用工作高度：50米；  4.使用载荷重量：10-100千克，  5.每次乘载人数：1人。 | 套 | 4 | | 32 | 有毒气体探测仪 | 1.可同时检测四种有毒气体：H2S、CO、O2、LEL； 2.采用一体式隔膜技术的采用泵，可从20米处提取样本； 3.报警方式：视觉、声音、震动三种模式，可调节低限、高限、超限报警方式； 4.电池：可充电式镍锌电池，使用时间≥13小时，充电时间≤6小时； 5.测量范围和分辨率：H2S:0-200ppm/1ppm；CO：0-1000ppm/1ppm；O2:0-30%/0.1；LEL：0-100%LEL/1%。 | 台 | 1 | | 33 | 可燃气体检测仪 | 1.检测LEL可燃气体，全功能自检； 2.采用扩散式兼容性电动采用泵； 3.报警方式：视觉、声音、震动三种模式，可调节低限、高限、超限报警方式； 4.电池：可充电式镍锌电池，使用时间≥10小时，充电时间≤4小时； 5.测量范围：0-100%LEL 或0-5.0% v/v 甲烷。 | 台 | 1 | | 34 | 消防用红外热像仪 | 1.符合GA/T635-2006《消防用红外热像仪》标准要求； 2.探测器：非制冷焦平面微热型，像素≥160X120； 3.镜头：视场角≥25°X19°，最小焦距≤0.1m； 4.图像显示：LCD彩色显示屏≥3.5寸，COMS摄像模组，像素≥130万； 5.图像性能：空间分辨率≥1.2mrad，热灵敏度≤0.06℃@30℃，波长范围：8-14μm，采用帧速率≥60帧/秒； 6.激光指示器：具备，红色； 7.图像储存：JPEG格式，内存≥2G，支持语音注释； 8.测量：测量范围：-20至650℃，精度±2℃，可手动/自动测温校正，测量模式至少支持实时4个可移动点，3个可移动区域（最高温、最低温、平均温度），支持至少10种不同模式调色板； 9.采用高性能锂电池，工作时间≥4小时； 10.防护等级不低于IP54，抗跌落高度不小于2米，尺寸≤110\*250\*230mm，重量≤1.1kg。 | 台 | 1 | | 35 | 漏电探测仪 | 1.测试电压范围：120V至46KV； 2.测试距离范围：0.3米(120VAC)至150米(46KV)； 3.测试电压频率范围：20-100Hz； 4.电池：4枚5号碱性电池； 5.操作温度-30℃至+50℃。 | 台 | 1 | | 36 | 手动破拆工具组 | 由冲击杆、拆锁器、金属切断器、凿子、钎子及各类撬斧工具等部件组成，由耐磨、防锈、便携等性能，冲击行程≥300mm，质量≤25kg。 | 套 | 1 | | 37 | 机动链锯 | 1.可快速切割木材、竹质等；  2.汽油机，功率≥2.4KW；  3.导板长度：33cm；  4.空转转速≥2700rmp；  5.油箱容量≥0.2升。 | 把 | 1 | | 38 | 无齿锯 | 1.发动机：风冷两冲程汽油机；  2.功率≥3.7KW；  3.最大转速≥9000转/分；  4.锯片直径≥350mm；  5.最大切割深度≥125mm。 | 把 | 1 | | 39 | 双轮异向切割锯 | 1.满足GB32460-2015标准；  2.汽油发动机，功率≥4.0KW；  3.无负荷转速≥13500rpm；  4.锯片直径≥310mm，切割深度≥115mm；  5.配置锯片两付/4片，维修工具一套。 | 把 | 1 | | 40 | 毁锁器 | 配置：专用特种钻头螺丝，锁芯拔除器、锁芯切断器、换向扳手、专用电钻、电池、充电器、锁舌转动器、除锈润滑剂、定位器、辅助工具、可锁防水防尘工程塑料箱。 | 套 | 1 | | 41 | 多功能挠钩 | 配置：消防爪耙、木榔头、挠钩、消防锯、撑顶器、消防剪、攀高钩、消防斧、工兵铲等，挠钩可延伸。 | 把 | 2 | | 42 | 绝缘剪断钳 | 绝缘剪短钳由工作钳口、绝缘部分和握手三部分组成，各部分都用绝缘材料制成，长≥70CM，耐压≥3000V。 | 把 | 2 | | 43 | 移动式排烟机 | 1.符合GB27901-2011《移动式消防排烟机》标准；  2.功率≥2KW；  3.额定转速≥2000r/min；  4.额定风量 ≥8000m3/h；  5.整机质量 ≤55kg。 | 台 | 1 | | 44 | 移动照明灯组 | 1.可提供≥50米范围内无线遥控。 2.功率≥4×500W，灯头可上下左右360°旋转。 3.最大升起高度≥4米，灯照射范围半径≥40米。 4.发电机功率≥2kw，一次注油连续工作时间≥13小时，可外接220V市电长时间照明。 5.防雨淋，水喷，抗风等级为8级。 | 套 | 1 | | 45 | 中压分水器（三分） | 采用铝硅合金材料，金属模浇铸，进水口为1个80mm快速接口，出水口为3个65mm快速接口。 | 个 | 5 | | 46 | 消防水带带压堵漏装置 | 1.可针对不同尺寸的泄漏口进行封堵；  2.抽芯铆钉式堵漏装置：主要由抽芯铆钉和铆钉枪组成，抽芯铆钉的结构主要由抽芯钉、异型铆钉和橡胶圈三个零件组成；  3.封堵压力≥1Mpa，封堵尺寸≥5mm，封堵时间≤10s；  4.捆绑式堵漏装置:捆绑式消防水带堵漏装置，主要由绷带、锁扣、堵头、密封片、压块、手轮等组成；  5.封堵压力≥1Mpa，封堵尺寸≥6mm，封堵时间≤40s。 | 套 | 2 | | 47 | 多功能消防水枪 | 1.流量≥7升/秒；  2.工作压力范围：0.2-1.6兆帕；  3.额定喷射工作压力：0.6兆帕；  4.射程≥28米；  5.可调节直流、开花、喷雾三种工作模式。 | 把 | 10 | | 48 | 直流水枪 | 1.进水口径65mm，  2.额定流量：≥7L/s；  3.喷射压力：≥0.35Mpa；  4.出水口：φ19mm；  5.射程≥28m。 | 把 | 9 | | 49 | 二节拉梯 | 1.材质：采用5年以上的毛竹，防腐绝缘，抗弯强度高； 2.工作高度：约6米； 3.最小梯宽≤300mm； 4.梯蹬间距≥280mm； 5.整体重量≤35kg。 | 把 | 3 | | 50 | 三节拉梯 | 1.铝合金材质，由上、中、下三节组成。  2.中节梯的侧板上有滑槽，上节梯的侧板下端装有导板，便于梯子升降，防止偏斜。  3.三节拉梯和升降装置由滑轮、拉绳和停止轴组成。  4.工作高度：约15米。  5.性能符合GA137-2007《消防梯》标准要求。 | 把 | 2 | | 51 | 水幕水带(盘，20m/盘) | 1.聚氨脂材料制成；  2.喷雾孔铆钉光滑，无毛刺锈蚀，两喷雾孔间距≤35cm；  3.工作压力≥1Mpa，爆破压力≥5Mpa；  4.单位长度质量≤270g/m，水带单根长度20m；  5.含卡式消防接口并捆扎牢固，无渗水。 | 盘 | 10 | | 52 | 消防水带（20-65-20）(盘，20m/盘) | 1.符合GB 6246-2011《消防水带》标准要求，采用优质聚氨酯或不低于该等级的材料，颜色为红色； 2.工作压力：2.0MPa，水带内径：65mm，水带长度：20米； ▲3.单位长度质量≤290g/m，爆破压力≥6.9MPa，延伸率≤3.1%，膨胀率≤4.7%；**（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加盖投标人公章）** 4.织物层与衬里附着强度≥41N/25mm； 5.水带两端含快速接口。 | 盘 | 120 | | 53 | 消防水带（20-80-20）(盘，20m/盘) | 1.符合GB 6246-2011《消防水带》标准要求，采用优质聚氨酯或不低于该等级的材料，颜色为红色； 2.工作压力：2.0MPa，水带内径：80mm，水带长度：20米； ▲3.单位长度质量≤450g/m，爆破压力≥7.3MPa，延伸率≤5%，膨胀率≤4.3%；**（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加盖投标人公章）** 4.织物层与衬里附着强度≥44N/25mm； 5.水带两端含快速接口。 | 盘 | 100 | | 54 | 机动消防泵 （手抬泵） | 1.产品符合GB 6245-2006标准；  2.发动机：单杠四冲程汽油发动机，功率≥9.6kw；  3.引水方式：碳纤维滑片真空泵引水，引水时间≤15s；  4. 最大吸深≥7米，扬程≥65米；  5.额定流量≥600L/min。 | 台 | 1 | | 55 | 空气充填泵 | 1.压缩机采用P61过滤系统，压缩空气质量符合EN12021标准；  2.工作压力：≥330bar；  3.流量：≥680L/Min；  4.箱体型设计噪音：≤85dB（A）；  5.电机功率：≥15kW，电动机：380VAC（三相）50HZ；  6.重量：≤380KG；  7.风冷型三缸、三级压缩机，全不锈钢中间级和末级冷却器，三重过滤的呼吸过滤器系统带有润滑系统；  8.三级水气分离器，自动排污阀，排污收集及消音系统PLC控制系统；  9.工作压力≥330bar：配有相序保护和油压保护，可以设定充气压力，达到设定压力自动停机功能；  10.配套4位防爆箱，一次可充4个空呼瓶，外箱内层和箱体底部开有泄压孔，气瓶爆破时，膨胀的压缩空气通过内、外箱之间的空间和箱体底部泄压孔排出，防止对人员的伤害；带有电子压力调整装置，压力可以按键设置，防止上游压力过高，对碳纤维瓶的过充。 | 台 | 1 | | 56 | 消防员抢险救援防护服 | 1.符合20式消防员抢险救援防护服款式标识统型要求，主体颜色为橘红色，上衣肩背部设计拼接，面料为深火焰蓝色，上衣胸前设置贴袋，双线固定口袋布，袋盖为深火焰蓝色，配置：本夏款抢险救援服包括上衣、裤子、行军帽和腰带； 2.外层面料：色牢度，耐皂洗≥4级，耐水摩擦≥4级；热稳定性能，经180±5℃热稳定性能试验后，尺寸变化率≤1％，且试样表面无明显变化；表面抗湿性能≥4级；单位面积质量200±5g/㎡；断裂强力，经向≥1400N，纬向≥1300N；撕破强力，径向≥6.6×10²，纬向≥2.7×10²；阻燃性能，续燃时间0s，损毁长度经向≤35mm，纬向≤36mm；  3.接缝断裂强力：≥780N； 4.防静电性能：整套救援服的带电量≤0.5μC； 5.质量：≤2kg。 | 套 | 20 | | 57 | 正压式氧气呼吸器 | 1.产品应符合XF632-2006《正压式消防氧气呼吸器》标准；  2.产品主要由：背带及外壳、呼吸软管及排水阀、高压氧气瓶、减压装置、CO2清净罐、高效冷却器、呼吸气囊、压力表及报警器、大视野面罩等组成；  3.主机为闭路式氧气供气系统，配备容积≥2.4L的碳纤维高压氧气瓶；高压系统气密性在30min内不漏气；  4.额定防护时间≥240min，额定防护时间内的防护性能：吸气中氧气浓度＞21%，吸气中二氧化碳浓度≤1.86%，吸气温度≤32度，呼气阻力≤600Pa，吸气阻力≤330Pa；  5.供氧性能：定量供氧量≥1.50L/min，自动补给供氧量≥98L/min，手动补给供氧量≥90L/min；  6.耐温性能：吸气中氧气浓度＞21%，吸气中二氧化碳浓度≤0.91%，吸气温度≤33度，呼气阻力≤628Pa，吸气阻力≤315Pa；  7.全面罩应适合亚洲人脸型，佩戴舒适，密封性能好，网罩式头带，面罩总视野保留率≥82%，双目视野保留率≥70 %，下方视野＞35°；  8.机械压力表及报警器在开启、关闭及余压为（5.5±0.5）MPa时发出警示声响，声响＞87分贝，最大耗气量≤2.5L/Min；压力表带夜视功能；  9.气囊有效容积≥5.1L；  10.整机总佩戴质量≤14.5kg。 | 具 | 3 | | 58 | 消防员抢险救援手套 | 1.符合《消防员抢险救援防护手套试验大纲》的要求，外观符合17式消防员抢险救援手套款式标识统型要求；  2.手掌为黄色牛皮，手背橘红色，袖口采用双松紧内扣收缩式；  3.手掌结构：内层为芳纶防割针织布，颜色为黄色，外层用牛皮头层反绒加强或阻燃超纤；  4.手背结构：对位芳纶和间对位芳纶双面针织布，朝外的一面为间位芳纶；  5.五指结构。 | 双 | 50 | | 59 | 挂钩梯 | 采用5年以上的毛竹，防腐绝缘，抗弯强度高，工作高度：约4米。 | 把 | 2 | | 60 | 移动式消防炮 （遥控炮） | 1.符合GB19156-2019《消防炮通用技术条件》标准；  2.遥控距离≥150m；  3.额定工作压力：0.8MPa，流量≥40L/S，射程≥66m；  4.最大喷雾角度：120°，俯仰角度：+30°～+70°，水平回转角度：90°；  5.重量≤30KG。 | 台 | 1 | | 61 | 快速开锁器 | 配置：专用特种钻头螺丝，锁芯拔除器、锁芯切断器、换向扳手、专用电钻、电池、充电器、锁舌转动器、除锈润滑剂、定位器、辅助工具、可锁防水防尘工程塑料箱。 | 套 | 1 | | 62 | 泡沫灭火剂（AFFF泡沫6%） | 1.PH值（20℃）：6.0～9.5； 2.发泡倍数：6.1~9.1； 3.25%析液时间：2~4分钟； 4.储存温度为0℃～45℃； 5.密封贮存保质期不低于一年。 | 吨 | 10 | | 63 | 消防用小型飞行器（红外热成像、巡检） | 1.起飞重量≤950g；  2.折叠后尺寸（长×宽×高）≤225×100×100mm；  3.对角线轴距≥380 mm；  4.最大信号有效距离（无干扰、无遮挡）≥15km；  5.最长飞行时间≥45分钟；  6.最大可抗风速≥12m/s；  7.全向感知系统：飞行器的前、后、左、右、上、下均具备视觉或红外避障传感器，能够在探测到障碍物时在App上进行提醒，并自动减速刹车  8.支持一键全景功能，支持GPS+GLONASS+BEIDOU，支持单北斗模式；  9.相机类型：具有长焦可见光、广角可见光和红外热成像相机；  10.广角相机CMOS≥1/2英寸，有效像素不低于4800万；  11.长焦相机CMOS≥1/2英寸，像素数不低于1200万；  12.可见光相机变焦倍数不低于56倍；  13.红外传感器分辨率≥640\*512，红外传感器帧率≥30Hz，支持点测温和区域测温，支持28倍数码变焦，支持可见光与红外热成像联动变焦  14.支持RTK厘米级定位，RTK可拆卸，重量≤30g；  15.支持挂载喊话器，喊话器重量≤90g。 | 台 | 1 | | 64 | 手持电台（350数字集群） | 1.支持多种工作模式（数字集群、数字常规、模拟常规），能使用快捷键切换工作模式；既能在现有模拟系统下使用，也能在新建数字系统下平滑过渡，终端至少可容纳150个数字频道（群组）； 2.工作频段：350MHz～400MHz，信道容量：1024，频率间隔：12.5kHz/25kHz； 3.防护等级不低于IP67，防爆等级：Ex ib IIB T3 Gb/Ex ibD 21 T160 ℃； 4.支持GPS/北斗卫星双模，能够实现卫星定位功能；待机和通话时均可上传卫星定位位置信息，支持公安部第一研究所加密卡，支持NVOC/AMBE声码器，能顺利入网东莞公安既有PDT数字集群系统，进行语音、数据对接，实现真正的互通、互联、互控、无缝联通； 5.支持防爆智能锂电池，电池容量不得小于2600mAh，工作温度：-30℃ ～ +60℃。 | 台 | 10 | | 65 | 骨传导通话装置 | 1.支持接入消防部门对讲机使用声控功能；  2.支持通过骨传导耳机激活对讲机终端声控功能；  3.扬声器性能：阻抗参数≥90Ω，灵敏度：114dB+/-3dB；  4.额定输入功率≥10mW，最大输入功能≥20mW；  5.麦克风性能：灵敏度：42dB+/-3dB，频率：20-20Khz，阻抗≥2.2K。 | 个 | 20 | | 66 | 消防员单兵定位装置（核心产品） | 1、综合定位单兵终端：≥4台：  ①定位精度：可以准确测量人员相互间的距离，水平、垂直测距精度≤1m，可显示和播报实时测量数据； ②方向定位：可通过数值引导，准确辨别人员所在方向；  ③高度定位：在人员处于不同楼层的情况下，准确测量人员间的高度差，辨识正确楼层，通过屏幕显示和语音播报实时测量数据；  ④定位数据可实时同步至消防综合定位系统；（验收需测试，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⑤室外定位：支持北斗和GPS，可定位人员所处经纬度，误差≤10m；自动开机：人员携带设备出警时，设备自动开机；防护性能：≥IP68，防爆等级符合《爆炸性环境 第1部分：设备 通用要求（GB 3836.1－2010）》中相关要求，采用阻燃性材料；重量：≤250g；电池：连续运行时间≥6小时；显示：OLED显示屏。 2、生命体征监测装置：≥4台： ①心率：实时采集并在屏幕上显示人员心率；  ②身份标识：通过APP把设备与人员身份绑定，设备屏幕上显示人员身份，使用内攻登记装置扫描设备可以登记人员身份，使用综合定位单兵终端扫描设备可以确定人员身份并读取心率；  ③队形保持：2个及以上设备组成一个小队，在屏幕上显示人员相互间的距离。测距精度≤1m，在空旷环境下，测距半径≥100m；  ▲④生命体征数据支持通过蓝牙传输至综合定位单兵终端，并可实时同步至消防综合定位系统；（验收需测试，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⑤防护性能：≥IP68，防爆等级符合《爆炸性环境 第1部分：设备 通用要求（GB 3836.1－2010）》中相关要求，采用阻燃性材料；电池：在日常使用状态下，连续运行时间≥7天；显示：OLED显示屏。  3、综合定位信标：≥2台： ①定位引导：设备可以标记安全出口、着火点、水源地等重要位置，综合定位单兵终端可以测量与定位信标之间的距离、高度差和方向，快速找到定位信标所在位置。测距精度≤1m；  ②信标定位：在大型综合体内部署综合定位信标，可定位附近人员，并在三维模型中显示，综合定位信标定位附近人员的精度≤1m；  ③具有中继转发功能，转发报警信号的单跳传输距离≥2.5km，支持10跳转发；  ▲④信标数据可实时同步至消防综合定位系统；（验收需测试，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⑤坐标定位：支持北斗和GPS，可定位人员所处经纬度，误差≤10m；防护性能：≥IP68，防爆等级符合《爆炸性环境 第1部分：设备 通用要求（GB 3836.1－2010）》中相关要求，采用阻燃性材料；重量：≤250g；电池：设备连续运行时间≥6小时；显示：OLED显示屏。  4、内攻登记装置：≥1台： ①登记进场和出场人员的身份、时间、空呼压力，自动提示压力不足等预警信息，安全员可通过系统发出撤离信号；  ②登记功能：可以扫描综合定位单兵终端、生命体征监测装置等设备，采集并在屏幕上显示进出场的时间、空呼压力、人员身份；  ③自动判断进场压力：可以设置进场压力合格标准，设备自动判断进场压力是否合格，通过语音和灯光提示；  ▲④内攻登记数据可以实时同步至消防综合定位系统；（验收需测试，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⑤撤离功能：可以向内攻人员发出撤离命令，内攻人员所携带的综合定位单兵终端接收撤离命令后，发出声光和语音提示，内攻人员通过应答按键反馈命令接收情况；可以切换登记扫描模式，采用单次扫描，安全员可以逐一检查进场人员完整信息，采用连续扫描可以先快速登记所有进场人员，然后安全员统一检查所有人员信息是否合格；灯光：具有绿、黄、红三种颜色的LED灯，模拟信号灯的颜色，更明显的提醒人员是否可以进场；防护性能：≥IP67，防爆等级符合《爆炸性环境 第1部分：设备 通用要求（GB 3836.1－2010）》中相关要求，采用阻燃性材料；重量：≤350g；电池：在不间断的扫描登记内攻人员的使用状态下，连续运行时间≥6小时；显示：OLED自发光显示屏。  5、综合定位平板终端：≥1套： ①简易三维快速建模：对于层高、外形轮廓基本一致的普通高层建筑，三维建模时间≤30秒，对于常见的包括裙楼和主楼的商业综合体，三维建模时间大约3分钟。三维模型包括建筑位置、裙楼等多级建筑物轮廓叠加、楼层数目、层高、平面图，可清晰区分地上楼层、地下楼层、楼层数字和楼层高度，支持多点触控操作，旋转、放大、缩小、平移等；  ②人员位置标绘：可以在三维模型中实时标绘人员位置，包括人员所在楼层，以及在楼层平面中的位置。可以在地图上实时标绘室外人员位置；  ▲③终端的所有数据都实时同步至消防综合定位系统，实现与消防“一张图”等系统的对接联调，并支持对外提供http标准协议接口，用于智能指挥、一张图等消防其他业务系统调用；（验收需测试，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④由1台便携网关、1台定位信息显示终端组成；监控现场人员室内室外位置分布、生命体征、空呼压力等，定点发出撤离信号；  ⑤数据采集：可以采集显示空呼压力、生命体征、报警状态、内攻登记、环境温度等信息。以心率曲线、高度轨迹曲线等方式直观体现；定向撤离：可以对某个建筑物中的内攻人员定向发送撤离命令，并统计每个人的应答情况。也可以对单人或者全体人员发送撤离命令；定位搜救：可以接收并自动弹窗提示人员报警信号，系统根据高度差较近和距离较近的原则，自动确定搜救优先人员，并实时刷新搜救人员与报警人员之间的距离和高度差；离线地图：具有下载离线地图功能，在断网情况下，基于离线地图继续运行软件；公网和自组网融合通信：在同时具备公网和自组网，或者只具备其中任意一个网络的情况下，可运行三维建模、人员位置标绘、数据采集、定向撤离、定位搜救等功能；重量：便携网关≤250g，定位信息显示终端依据屏幕尺寸不同，重量不同；电池：设备连续运行时间≥6小时；显示：定位信息显示终端屏幕尺寸≥10寸，分辨率≥1920×1080；防护等级：≥IP65。 | 套 | 1 | |
|  | 2 | 二、**标样品名称、数量和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单位 | 数量 | 备注 | | 1 | 消防头盔 | 顶 | 1 |  | | 2 | 消防员灭火防护服 | 套 | 1 |  | | 3 | 消防员单兵定位装置 | 套 | 1 |  |   样品的各项技术质量指标标准应符合《用户需求书》规定的技术指标, 实物样品需全部密封包装，样品提交时需贴标签，标签上写明投标人名称、样品名称、本项目名称及编号，加盖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
|  | 3 | **三、说明**  1、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中指出的工艺、材料和设备的标准或品牌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投标人在投标中可以选用替代标准，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的要求，所投产品的外形尺寸上下浮动不超过5%。项目评审时，由评标委员会负责对投标人提供的替代标准的响应性进行审查。  2、本项目合同履行期间，应遵循国家、省、市有关法律、法规、标准、技术规范和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如国家、省、市出台相关新政策、规定的，按照国家、省、市的最新政策、规定执行。  3、投标人应充分结合本招标文件上下文了解项目招标需求。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必须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采购需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的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或被拒绝。

请注意：供应商需在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加密投标文件上传至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中并取得回执，逾期上传或错误方式投递送达将导致投标无效。

**一、名词解释**

1.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是指国顺招标有限公司，负责整个采购活动的组织，依法负责编制和发布招标文件，对招标文件拥有最终的解释权，不以任何身份出任评标委员会成员。

2.采购人：本项目是指东莞市石龙镇专职消防队，是采购活动当事人之一，负责项目的整体规划、技术方案可行性设计论证与实施，作为合同采购方（用户）的主体承担质疑回复、履行合同、验收与评价等义务。

3.投标人：是指在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完成本项目投标登记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4.“评标委员会”是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专家组成以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临时组织。

5.“中标供应商”是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确定的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经采购人按照规定在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确定的或评标委员会受采购人委托直接确认的投标人。

6.招标文件：是指包括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及其补充、变更和澄清等一系列文件。

7.电子投标文件：是指使用云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制作加密并上传到系统的投标文件。（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时，生成的后缀为“.标书”的文件）

8.备用电子投标文件：是指使用云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同时生成的同一版本的备用投标文件。（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时，生成的后缀为“.备用标书”的文件）

9.电子签名和电子印章：是指获得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发的《电子认证服务许可证》、国家密码管理局颁发的《电子认证服务使用密码许可证》的资质，具备承担因数字证书原因产生纠纷的相关责任的能力，且在广东省内具有数量基础和服务能力的依法设立的电子认证服务机构签发的电子签名和电子签章认证证书（即CA数字证书）。供应商应当到相关服务机构办理并取得数字证书介质和应用。电子签名包括单位法定代表人、被委托人及其他个人的电子形式签名；电子印章包括机构法人电子形式印章。电子签名及电子印章与手写签名或者盖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签名（含电子签名）和盖章（含电子印章）是不同使用场景，应按招标文件要求在投标（响应）文件指定位置进行签名（含电子签名）和盖章（含电子印章），对允许采用手写签名的文件，应在纸质文件手写签名后，提供文件的彩色扫描电子文档进行后续操作。

10.“全称”、“公司全称”、“加盖单位公章”及“公章”：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电子资料中，涉及“全称”或“公司全称”的应在对应文件编辑时使用文本录入方式，或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印章完成；涉及“加盖单位公章”和“公章”应使用投标人单位的数字证书并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印章完成。

11.“投标人代表签字”及“授权代表”：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电子资料中，涉及“投标人代表签字”或“授权代表”应在投标（响应）文件编辑时使用文本录入方式，或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签名完成。

12.“法定代表人”：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电子资料中，涉及“法定代表人”应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签名完成。

13.日期、天数、时间：未有特别说明时，均为公历日（天）及北京时间。

**二、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本表与招标文件对应章节的内容若不一致，以本表为准。 | | |
| 序号 | 条款名称 | 内容及要求 |
| 1 | 采购包情况 | 本项目共1个采购包 |
| 2 | 开标方式 | 现场电子开标 |
| 3 | 评标方式 | 现场电子评标（供应商应当审慎标记各评审项的应答部分，标记内容清晰且完整，否则将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
| 4 | 评标办法 |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
| 5 | 报价形式 | 采购包1：总价 |
| 6 | 报价要求 | 各采购包报价不超过预算总价 |
| 7 | 现场踏勘 | 否 |
| 8 | 投标有效期 |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
| 9 | 投标保证金 | 采购包1：保证金人民币：0.00元整。  开户单位：无  开户账号：无  开户银行：无  支票提交方式：无  汇票、本票提交方式：无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投标保函提交方式：供应商可通过"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金融服务中心"(http://gdgpo.czt.gd.gov.cn/zcdservice/zcd/guangdong/)，申请办理投标（响应）担保函、保险（保证）凭证，成功出函的等效于现金缴纳投标保证金。 |
| 10 | 投标文件要求 | **一、电子投标文件（必须提供）：**  （1）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1 份（需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至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  （2）非加密电子版文件 U 盘(或光盘)1份，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与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必须完全一致。  **非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使用情形:**当无法使用 CA 证书在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进行电子投标文件开标解密时，供应商须在代理机构指引下启用非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  **二、纸质投标文件（代理机构自行选择）：**（3）纸质投标文件正本1份，纸质投标文件副本1份。纸质投标文件应与电子投标文件一致（递交的纸质文件需密封完好，注明“正本”和“副本”字样，正本和副本分别封装。如果正本与副本不符，应以正本为准。）。**纸质投标文件使用情形：**当项目采购系统出现故障，无法使用电子投标文件评标时，代理机构可根据云平台发布的通知指引，根据实际情况使用纸质投标文件评标。 在电子投标文件能正常使用的情况下，不得因供应商未提交纸质投标文件而认定供应商投标无效。 |
| 11 | 中标候选供应商推荐家数 | 采购包1：3家 |
| 12 | 中标供应商数量 | 采购包1：1家 |
| 13 | 有效供应商家数 | 采购包1：3家  此人数约定了开标与评标过程中的最低有效供应商家数，当家数不足时项目将不得开标、不得评标或直接废标。 |
| 14 | 项目兼投兼中（兼投不兼中）规则 | 无：- |
| 15 | 中标供应商确定方式 | 采购人按照评审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中标（成交）人。 |
| 16 | 代理服务费 | 收取。  采购机构代理服务收费标准：采购机构代理服务收费标准：中标服务费参照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文和国家发改委[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及相关规定向中标单位收取，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以项目预算作为收费的计算参照； |
| 17 | 代理服务费收取方式 | 向中标/成交供应商收取 |
| 18 | 其他 |  |
| 19 | 开标解密时长 | 说明：具体情况根据开标时现场代理机构人员设置为准 |
| 20 |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采购包1：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

**三、说明**

**1.总则**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进行的本次采购活动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本项目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变更、补充、澄清以及修改等，且均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以及格式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否则一切后果自负。

本次公开招标项目，是以招标公告的方式邀请非特定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2.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公告中所涉及的项目和内容。

**3.进口产品**

若本项目允许采购进口产品，供应商应保证所投产品可履行合法报通关手续进入中国关境内。

若本项目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如供应商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其响应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4.投标的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相关费用。

**5.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应符合以下规定：**

5.1联合体各方均应当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联合体各方的相关证明材料。

5.2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签订共同投标协议书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交，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书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采购包）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采购包）投标，若违反规定则其参与的所有投标将视为无效投标。

5.3 联合体应以联合协议中确定的牵头方名义登录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进行项目投标，录入联合体所有成员单位的全称并使用成员单位的电子印章进行联投确认，联合体名称需与共同投标协议书签署方一致。对于需交投标保证金的，以牵头方名义缴纳。

5.4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5.5联合体各方均应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二十二条，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5.6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6.关联企业投标说明**

6.1 对于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采购项目（采购包）：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采购包的投标。如同时参加，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6.2 对于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采购项目（采购包）：除联合体外，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采购包的投标。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将同时被拒绝。

**7.关于中小微企业投标**

中小微企业响应是指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均由中小微企业制造、工程均由中小微企业承建或者服务均由中小微企业承接，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本条款所称中小微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中小企业划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

根据财库〔2014〕68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投标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根据财库〔2017〕141号《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所列条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8.纪律与保密事项**

8.1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或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投标人不得以向采购人、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8.2在确定中标供应商之前，投标人不得与采购人就投标价格、投标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进行谈判，也不得私下接触评标委员会成员。

8.3在确定中标供应商之前，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和评价时对评标委员会、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都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

8.4获得本招标文件者，须履行本项目下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项目获得的信息向第三人外传，不得将招标文件用作本次投标以外的任何用途。

8.5由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图纸、详细资料、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其它资料，均为保密资料，仅被用于它所规定的用途。除非得到采购人的同意，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开标结束后，应采购人要求，投标人应归还所有从采购人处获得的保密资料。

8.6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资料向有关政府部门或评审小组披露。

8.7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认为适当时、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无须事先征求供应商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供应商的名称及地址、响应文件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但应当在合理的必要范围内。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以及供应商已经泄露或公开的，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9.语言文字以及度量衡单位**

9.1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应使用中文文本，若有不同文本，以中文文本为准。投标文件提供的全部资料中，若原件属于非中文描述，应提供具有翻译资质的机构翻译的中文译本。前述翻译机构应为中国翻译协会成员单位，翻译的中文译本应由翻译人员签名并加盖翻译机构公章，同时提供翻译人员翻译资格证书。中文译本、翻译机构的成员单位证书及翻译人员的资格证书可为复印件。

9.2除非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及其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所有往来文件中的计量单位均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3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均应以人民币报价，货币单位：元。

**10. 现场踏勘（如有）**

10.1招标文件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0.2投标人自行承担踏勘现场发生的责任、风险和自身费用。

10.3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资料和数据等，只是为了使投标人能够利用招标人现有的资料。招标人对投标人由此而作出的推论、解释和结论概不负责。

**四、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在指定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更正公告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发出；不足15日的，代理机构顺延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更正公告及其所发布的内容或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现场考察或答疑会的有关事宜等）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一经在指定媒体上发布后，更正公告将作为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的书面形式。

3.如更正公告有重新发布电子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应登录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下载最新发布的电子招标文件制作投标文件。

4.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提出疑问、质疑或要求澄清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五、投标要求**

**1.投标登记**

投标人应从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上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以下简称“云平台”）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入口进行免费注册后，登录进入项目采购系统完成项目投标登记并在线获取招标文件（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其投标资格将被视为无效）。

**2.投标文件的制作**

2.1投标文件中，所有内容均以电子文件编制，其格式要求详见第六章说明。如因不按要求编制导致系统无法检索、读取相关信息时，其后果由投标人承担。由于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请充分考虑设备、网络环境、人员对系统熟悉度等因素，合理安排投标文件制作、提交时间，建议至少提前一天完成制作、提交工作。

2.2投标人应使用云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编制、标记、加密投标文件，成功加密后将生成指定格式的电子投标文件和电子备用投标文件。所有投标文件不能进行压缩处理。关于电子投标报价（如有报价）说明如下：

(1)投标人应按照“第二章采购需求”的需求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开标一览表”和“分项报价表”规定的格式报出总价和分项价格。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

(2)投标报价包括本项目采购需求和投入使用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主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施工、服务、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培训、运输、保险、税款等。

2.3 如有对多个采购包投标的，要对每个采购包独立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2.4投标人不得将同一个项目或同一个采购包的内容拆开投标，否则其报价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

2.5投标人须对招标文件的对应要求给予唯一的实质性响应，否则将视为不响应。

2.6招标文件中，凡标有“★”的地方均为实质性响应条款，投标人若有一项带“★”的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2.7投标人必须按招标文件指定的格式填写各种报价，各报价应计算正确。除在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如：报折扣、报优惠率等），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以人民币填报所有报价。

2.8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往来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性文件和印制的文件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翻译成中文，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文本为准。

2.9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及附件要求的内容和格式完整地填写和提供资料。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和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核对原件）的要求。采购人核对发现有不一致或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按时提供原件的，应当书面知会代理机构，并书面报告本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

**3.投标文件的提交**

3.1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须将电子投标文件成功完整上传到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且取得投标回执。时间以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服务器从中国科学院国家授时中心取得的北京时间为准，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系统将不允许投标人上传投标文件，已上传投标文件但未完成传输的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3.2代理机构对因不可抗力事件造成的投标文件的损坏、丢失的，不承担责任。

3.3出现下述情形之一，属于未成功提交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

（1）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投标文件未完整上传的。

（2）投标文件未按投标格式中注明需签字盖章的要求进行签名（含电子签名）和加盖电子印章，或签名（含电子签名）或电子印章不完整的。

（3）投标文件损坏或格式不正确的。

**4.投标文件的修改、撤回与撤销**

4.1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未解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并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修改后重新生成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系统，到达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将不允许修改或撤回。

4.2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和更换投标文件。

**5.投标文件的解密**

到达开标时间后，投标人需携带并使用制作该投标文件的同一数字证书参加开标解密，投标人须在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未携带数字证书或其他非系统原因导致的逾期未解密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6.投标保证金**

6.1投标保证金的缴纳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和缴纳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如采用转账、支票、本票、汇票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从投标人基本账户递交，由国顺招标有限公司代收。具体操作要求详见国顺招标有限公司有关指引，递交事宜请自行咨询国顺招标有限公司；请各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按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递交至国顺招标有限公司，到账情况以开标时国顺招标有限公司查询的信息为准。

如采用金融机构、专业担保机构开具的投标担保函、投标保证保险函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担保函或投标保证保险函须开具给采购人（保险受益人须为采购人），并与投标文件一同递交。

投标人可通过"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金融服务中心"(https://gdgpo.czt.gd.gov.cn/zcdservice/zcd/guangdong/)，申请办理电子保函，电子保函与纸质保函具有同样效力。

注意事项：供应商通过线下方式缴纳保证金（转账、支票、汇票、本票、纸质保函）的，需准备缴纳凭证的扫描件作为核验凭证；通过电子保函形式缴纳保证金的，如遇开标或评标现场无法拉取电子保函信息时，可提供电子保函打印件或购买凭证作为核验凭证。相关凭证应上传至系统归档保存。

6.2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1）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放弃投标的，自所投采购包结果公告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

（2）未中标的投标人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3）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备注：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6.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2）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其投标；

（3）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资格；

（4）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5）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7.投标有效期**

7.1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退还投标保证金（如有）。采用投标保函方式替代保证金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向担保机构索赔保证金。

7.2出现特殊情况需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如有）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可以拒绝延长有效期，但其投标将会被视为无效，拒绝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如有）。采用投标保函方式替代保证金的，投标有效期超出保函有效期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提示投标人重新开函，未获得有效保函的投标人其投标将会被视为无效。

**8.样品（演示）**

8.1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提交样品的，样品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样品的生产、运输、安装、保全等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理。

8.2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应将样品送达至指定地点。若需要现场演示的，投标人应提前做好演示准备（包括演示设备）。

8.3采购结果公告发布后，中标供应商的样品由采购人封存，作为履约验收的依据之一。未中标供应商在接到采购代理机构通知后，应按规定时间尽快自行取回样品，否则视同供应商不再认领，代理机构有权进行处理。

**9.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无效：**

9.1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9.2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9.3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9.4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9.5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六、开标、评标和定标**

**1.开标**

1.1 开标程序

招标工作人员按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进行开标，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宣布投标人名称、解密情况，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以开标一览表要求为准）。开标分为现场电子开标和远程电子开标两种。

采用现场电子开标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当按照本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地点前往参加开标，并携带编制本项目（采购包）电子投标文件时加密所用的数字证书、存储有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U盘前往开标现场。

采用远程电子开标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模式等要求参加开标。在投标截止时间前30分钟，应当登录云平台开标大厅进行签到，并且填写授权代表的姓名与手机号码。若因签到时填写的授权代表信息有误而导致的不良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开标时，投标人应当使用编制本项目（采购包）电子投标文件时加密所用数字证书在开始解密后按照代理机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如遇不可抗力等其他特殊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可视情况延长解密时间。投标人未携带数字证书或其他非系统原因导致的在规定时间内未解密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投标处理。（采用远程电子开标的，各投标人在参加开标以前须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数字证书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确保可以正常使用）。

如在电子开标过程中出现无法正常解密的，代理机构可根据实际情况开启上传备用电子投标文件通道。系统将对上传的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合法性进行验证，若发现提交的备用电子投标文件与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版本不一致（即两份文件不是通过投标客户端同时加密生成的），系统将拒绝接收，视为无效投标。如供应商无法在代理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投标将被拒绝，作无效投标处理。

1.2开标异议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1.3 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足须知前附表中约定的有效供应商家数的，不得开标。同时，本次采购活动结束。

1.4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视为投标无效处理：

（1）经检查数字证书无效的；

（2）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解密的；

（3）如需使用备用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时，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无法提供备用电子投标文件或提供的备用电子投标文件与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版本不一致（即两份文件不是通过投标客户端同时加密生成的）。

**2.评审（详见第四章）**

**3.定标**

3.1中标公告：

中标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上以公告的形式发布中标结果，中标公告的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中标公告同时作为采购代理机构通知除中标供应商外的其他投标人没有中标的书面形式，采购代理机构不再以其它方式另行通知。

3.2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在发布中标公告时，在云平台同步发送至中标供应商。中标供应商可在云平台自行下载打印《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将作为授予合同资格的唯一合法依据。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供应商不得放弃中标。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的，应当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3终止公告：

项目废标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上发布终止公告，终止公告的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七、询问、质疑与投诉**

**1.询问**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询问可以口头方式提出，也可以书面方式提出，书面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传真、信函、电子邮件。联系方式见《投标邀请函》中“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2.质疑**

2.1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原件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逾期质疑无效。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1)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获取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2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1)质疑供应商和相关供应商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

(2)质疑项目名称及编号、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3)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法律依据、事实依据、相关证明材料及证据来源；

(4)提出质疑的日期。

2.3 质疑函应当署名。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4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质疑应当由联合体成员委托主体提出。

2.5供应商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份。依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提出质疑者必须同时提交相关确凿的证据材料和注明证据的确切来源，证据来源必须合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质疑函转发质疑事项各关联方，请其作出解释说明。对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将上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

2.6质疑联系方式如下：

质疑联系人：陈锦涛

电话：0769-22980090

传真：0769-22980090

邮箱：1107730826@qq.com

地址：东莞市南城街道鸿福西路81号国际商会大厦13A层01室

邮编：523000

**3.投诉**

质疑人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在规定时间内未得到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按如下联系方式向本项目监督管理部门提起投诉。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构名称：东莞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管科

地 址：东莞市南城区鸿福路99号行政办事中心主楼12楼28室

电 话：0769-22831025、0769-22830161

邮 编：523000

传 真：-

**八、合同签订和履行**

**1.合同签订**

1.1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的约定，与中标供应商签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超过30天尚未完成政府采购合同签订的政府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填报未能依法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具体原因、整改措施和预计签订合同时间等信息。

1.2采购人不得提出试用合格等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且不得与中标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1.3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1.4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上传政府采购合同扫描版，如实填报政府采购合同的签订时间。依法签订的补充合同，也应在补充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公开并备案采购合同。

**2.合同的履行**

2.1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

2.2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10%。依法签订的补充合同，也应在补充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上传备案。

**第四章 评标**

**一、评标要求**

**1.评标方法**

采购包1(东莞市石龙镇专职消防队购置消防器材采购项目)：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2.评标原则**

2.1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评标的基本依据，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

2.2具体评标事项由评标委员会负责，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办法进行评审。

2.3合格投标人不足须知前附表中约定的有效供应商家数的，不得评标。

**3.评标委员会**

3.1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及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3.2评标应遵守下列评标纪律：

（1）评标情况不得私自外泄，有关信息由国顺招标有限公司统一对外发布。

（2）对国顺招标有限公司或投标人提供的要求保密的资料，不得摘记翻印和外传。

（3）不得收受投标供应商或有关人员的任何礼物，不得串联鼓动其他人袒护某投标人。若与投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则应主动声明并回避。

（4）全体评委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进行评标，一切认定事项应查有实据且不得弄虚作假。

（5）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对评价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审过程中，不得发表倾向性言论。

※对违反评标纪律的评委，将取消其评委资格，对评标工作造成严重损失者将予以通报批评乃至追究法律责任。

**4.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4.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4.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4.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4.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4.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或购买电子保函支付款为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4.7投标人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使用该项目其他投标人的数字证书加密的或加盖该项目的其他投标人的电子印章的。

说明：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同时，项目评审时被认定为串通投标的投标人不得参加该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5.投标无效的情形**

详见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和招标文件其他投标无效条款。

**6.定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评标结束后，对投标人的评审名次进行排序，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

**7.价格修正**

对报价的计算错误按以下原则修正：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但是单价金额计算结果超过预算价的，对其按无效投标处理。

（5）若投标客户端上传的电子报价数据与电子投标文件价格不一致的，以电子报价数据为准。

注：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在系统上进行价格澄清。澄清后的价格加盖电子印章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二.政府采购政策落实**

**1.节能、环保要求**

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具体按照本招标文件相关要求执行。

相关认证机构和获证产品信息以市场监管总局组织建立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公布为准。

**2.对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凡符合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单位，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微企业）。

**3.价格扣除相关要求**

采购包1（东莞市石龙镇专职消防队购置消防器材采购项目）：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情形 | 适用对象 | 价格扣除比例 | 计算公式 |
| 1 |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 | 10% | 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即货物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时，给予价格扣除C1，即：评标价=投标报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
| 2 | 节能、环保产品 | —— | 3% | 对获得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给予1%-5%的价格扣除，具体扣除比例根据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在采购项目中的重要性、所占比重等因素确定。 |
|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 （2）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 | | | |

（1）所称小型和微型企业应当符合以下条件：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提供本企业（属于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小型或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提供本企业（属于小微企业）承接的服务。

（2）符合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须投标人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认定价格扣除。

说明：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3）投标（响应）供应商统一在一份《中小企业声明函》中说明联合体各方的中小微情况：包括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及中小微企业作为联合体一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共同投标协议书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

**三、评审程序**

**1.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资格性审查。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详见后附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详见后附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中凡有其中任意一项未通过的，评审结果为未通过，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按无效投标处理。

对各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对初步被认定为无效投标者，由评标委员会组长或采购人代表将集体意见及时告知投标当事人。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采购包1（东莞市石龙镇专职消防队购置消防器材采购项目）：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内容 | |
| 1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 副本复印件。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
| 2 |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 提供相应证明材料。（或投标（响应）文件中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可参考公告附件格式。） |
| 3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供应商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2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或投标（响应）文件中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可参考公告附件格式。） |
| 4 |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按投标（响应）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或投标（响应）文件中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可参考公告附件格式。） |
| 5 |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参照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或投标（响应）文件中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可参考公告附件格式。） 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
| 6 | 信用记录 |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资格审查人员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
| 7 |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 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 投标（响应）。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 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 监理、 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 投标（报价） 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
| 8 |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本项目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 |

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采购包1（东莞市石龙镇专职消防队购置消防器材采购项目）：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点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 1 | 投标函 | 已按规定格式编制及盖章、签署，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 2 |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 已经盖章、签署，授权有效期。 |
| 3 | 投标文件内容、签署、盖章 | 投标文件内容完整，无重大错漏，并已按招标文件要求盖章、签署。 |
| 4 | 投标报价 |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无超出项目预算金额。 |
| 5 | 商务审查 | 商务条款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 6 | 技术审查 | 技术条款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 7 | 附加条件 |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
| 8 | 无效情形 | 投标文件中未有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2.投标文件澄清**

2.1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在评审过程中发起在线澄清，要求投标人针对价格或内容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代理机构可根据开标环节记录的授权代表人联系方式发送短信提醒或电话告知。

投标人需登录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的等候大厅，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澄清（响应），并加盖电子印章。

若因投标人联系方式错误未接收短信、未接听电话或超时未进行澄清（响应）造成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2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2.3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

**3.详细评审**

采购包1(东莞市石龙镇专职消防队购置消防器材采购项目):

|  |  |  |  |
| --- | --- | --- | --- |
| 评审因素 | | 评审标准 | |
| 分值构成 | | 商务部分10.0分  技术部分60.0分  报价得分30.0分 | |
| 技术部分 | | 技术参数响应情况 (10.0分) | 根据各投标人对用户需求技术参数响应情况进行评价，全部满足或优于得10分。其中带“▲”号技术参数，每有一项负偏离或无响应的扣1分，扣完为止。 (①用户需求书要求提供证明资料的，则投标文件中须提供对应产品参数的证明资料。 ②用户需求书未要求提供证明资料的，则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所投产品彩页原件或原厂商的官方技术白皮书或原厂商所作的技术参数说明等详细技术资料。) |
| 供货方案 (10.0分)，（等次分值选择：0.0;1.0;4.0;7.0;10.0;） | 根据投标人供货、安装、验收等实施进度计划方案详尽可行，供货、安装、调试及验收等实施进度进行综合评价： 方案科学完整合理，可行性强，可操作性强，针对性强，得10分； 方案完整合理，可行性强，可操作性一般，针对性一般，得7分； 方案基本完整，可行性一般，可操作性一般，针对性一般，得4分； 方案基本完整，可行性差，可操作性差，针对性差，得1分； 未提供对应方案的不得分。 |
| 培训方案 (10.0分)，（等次分值选择：0.0;1.0;4.0;7.0;10.0;）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培训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使用培训、维护培训等）进行综合评价： 方案科学完整合理，可行性强，可操作性强，针对性强，得10分； 方案完整合理，可行性强，可操作性一般，针对性一般，得7分； 方案基本完整，可行性一般，可操作性一般，针对性一般，得4分； 方案基本完整，可行性差，可操作性差，针对性差，得1分； 未提供对应方案的不得分。 |
| 质量保障措施 (10.0分)，（等次分值选择：0.0;1.0;4.0;7.0;10.0;） | 根据投标人提供质量保障措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质量目标、项目质量的控制）进行评审： 质量目标非常明确、项目质量的控制非常详细、检验手段非常科学，得10分； 质量目标比较明确、项目质量的控制较为详细、检验手段比较科学，得7分； 质量目标基本明确、项目质量的控制一般、检验手段一般，得4分； 质量目标不够明确、项目质量的控制不够可行、检验手段一般，得1分； 未提供对应方案的不得分。 |
| 售后服务 (10.0分)，（等次分值选择：0.0;1.0;4.0;7.0;10.0;）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进行综合评审： 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应急服务方案和配送方案非常详细、具体，科学合理，可行性高，得10分； 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应急服务方案和配送方案较详细、具体，可行性较高，得7分； 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应急服务方案和配送方案一般，可行性一般，得4分； 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应急服务方案和配送方案差的，可行性差的，得1分； 未提供对应方案的不得分。 |
| 样品工艺 (10.0分)，（等次分值选择：0.0;1.0;4.0;7.0;10.0;） | 根据投标人现场提供样品情况进行综合评审： 产品功能完善，材料规格、质量好，样品结构设计合理，颜色均匀，镀层均匀，无缺陷。产品整体布局合理，得10分； 产品功能较好，材料规格、质量较好，样品结构设计较好，颜色比较均匀，镀层比较均匀，无缺陷。产品整体布局比较合理，得7分； 产品功能一般，材料规格、质量一般，样品结构设计一般，颜色基本均匀，镀层基本均匀，基本无缺陷。产品整体布局基本合理，得4分； 产品功能较差，材料规格、质量较差，样品结构设计差、颜色均不完善，镀层不均匀，有缺陷。产品整体布局不合理，得1分； 未提供样品或样品提供不全的不得分。 |
| 商务部分 | | 同类业绩 (4.0分) | 根据投标人具有的消防器材类供货项目业绩进行评审，每提供一个业绩得2分，本项满分4分。 （需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
| 售后服务响应 (6.0分)，（等次分值选择：0.0;2.0;4.0;6.0;） | 根据投标人承诺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的时间到达现场情况进行评审： （1）投标人承诺接到采购人通知后1小时（含1小时）内到达现场，得6分； （2）投标人承诺接到采购人通知后2小时（含2小时）内到达现场，得4分； （3）投标人承诺接到采购人通知后3小时（含3小时）内到达现场，得2分； （4）其他情况不得分。 （以投标人提供的单独承诺函加盖投标人公章为准，无承诺不得分） |
| 投标报价 | | 投标报价得分 (30.0分) |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分值【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

**4.汇总、排序**

采购包1：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总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由评委会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排名第一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二中标候选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非单一产品采购，以核心产品为准。多个核心产品的，有一种产品品牌相同，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5.中标价的确定**

除了按第四章第一点第7条修正并经投标人确认的投标报价作为中标价外，中标价以开标时公开唱标价为准。

**6.其他无效投标的情形：**

(1)评标期间，投标人没有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提交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澄清、说明、补正或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

(2)投标文件提供虚假材料的。

(3)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4)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及其工作人员施加影响，有碍招标公平、公正的。

(5)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6)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第五章 合同文本**

**广东省政府采购**

**合　同　书**

采购计划编号：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甲　　方：**

电　　话：　　传　　真：　　地　　址：

**乙　　方：**

电　　话：　　传　　真：　　地　　址：

根据 项目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合同编)》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货物内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名称 | 品牌、规格、标准/主要服务内容 | 产地 | 数量 | 单位 | 单价  （元） | 金额  （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人民币大写：\*\*元整 | | | | | | ￥：\*\* |
|  |  |  |  |  |  |  |

合同总额包括乙方设计、安装、随机零配件、标配工具、运输保险、调试、培训、质保期服务、各项税费及合同实施过程中不可预见费用等。

注：货物名称内容必须与投标文件中货物名称内容一致。

**二、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_\_\_\_\_\_\_\_\_\_\_\_元（￥\_\_\_\_\_\_\_\_\_\_\_\_\_\_\_元）人民币。

**三、设备要求**

货物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整机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

**四、交货期、交货方式及交货地点**

1.交货期：

2.交货方式：

3.交货地点：

**五、付款方式**

由甲方按下列程序在 内付款：

1.预付款：签订合同后，支付合同总价的 %。

2.设备安装调试结束，提交全部报告材料，调试完成并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金额的 %，同时无息退还乙方的合同履约保证金。

3.从验收合格之日起，正常使用 个月后，支付合同总价的 ％。

4. 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甲方应当自收到发票后30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为由延迟付款，不得将采购文件和合同中未规定的义务作为向乙方付款的条件。

**六、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要求**

1.本合同的质量保证期（简称“质保期”）为 年，质保期内乙方对所供货物实行包修、包换、包退及合同约定的其它事项，期满后可同时提供终身(免费/有偿)维修保养服务。

2.质保期内，如设备或零部件因质量原因出现故障而造成短期停用时，则质保期和免费维修期相应顺延。如停用时间累计超过60天则质保期重新计算。

3.对甲方的服务通知，乙方在接报后1小时内响应，4小时内到达现场，48小时内处理完毕。若在48小时内仍未能有效解决，乙方须免费提供同档次的设备予甲方临时使用。

**七、安装与调试**

1.乙方必须依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报价文件的承诺，将设备、系统安装并调试至正常运行的最佳状态。

**八、验收：**

1.交付验收标准依次序对照适用标准为：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或行业标准；②符合招标文件和响应承诺中甲方认可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及各项要求；③货物来源国官方标准。

2.进口产品必须具备原产地证明和商检局的检验证明及合法进货渠道证明。

3.货物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具出厂合格证，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追索查阅。所有随设备的附件必须齐全。

4.乙方应将关键主机设备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配备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5.甲方组成验收小组按国家有关规定、规范进行验收，必要时邀请相关的专业人员或机构参与验收。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时，由本地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鉴定。货物符合质量技术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否则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九、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乙方交付的货物、工程/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5%的违约金。

2.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交付货物的/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3‰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3.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接受服务，到期拒付货物/服务款项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的5%的违约金。甲方人逾期付款，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3‰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4. 对于因甲方原因导致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的，甲方应当依照以下合同约定对供应商受到的损失予以赔偿或者补偿：

5.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合同编)》处理。

**十、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十一、不可抗力**

1.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1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二、税费**

1.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三、** **其它**

1.本合同所有附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4.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十四、** **合同生效**

1.本合同在甲乙双方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2.合同一式 份。

**甲方（盖章）：乙方（盖章）：**

**代表：代表：**

签订地点：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开户名称：

银行帐号：

开 户 行：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相关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所有文件必须真实可靠、不得伪造，否则将按相关规定予以处罚。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自然人是指《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下简称《民法典》）规定的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能够承担民事责任和义务的公民。如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要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事业单位，要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如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要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如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要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自然人，要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这里所指“其他组织”不包括法人的分支机构，由于法人分支机构不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不能以分支机构的身份参加政府采购，只能以法人身份参加。“但由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具有其特殊性，如果能够提供其法人给予的相应授权证明材料，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2.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详见资格性审查表要求）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4.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函。

5.信用记录查询

（1）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进行查询；

（2）查询截止时点：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当天；

（3）查询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报告进行查询；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查询渠道、查询时间节点、查询记录内容进行查询，并存档。对信用记录查询结果中显示投标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作无效投标处理。

6.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投标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封面**

**（正本/副本）**

**采购计划编号：441900007-2023-00323**

**采购项目编号：441900007-2023-00323**

**所投采购包：第 包**

**（投标人名称）**

**年 月 日**

**投标文件目录**

一、投标函

二、开标一览表

三、分项报价表

四、政策适用性说明

五、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六、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七、投标保证金

八、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九、资格性审查要求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十、承诺函

十一、中小企业声明函

十二、监狱企业

十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十四、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十五、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十六、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十七、商务条件响应表

十八、履约进度计划表

十九、各类证明材料

二十、采购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二十一、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二十二、询问函、质疑函、投诉书格式

二十三、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

二十四、附件

二十五、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采购合同履约保险凭证

**格式一：**

**投标函**

致：国顺招标有限公司

你方组织的“东莞市石龙镇专职消防队购置消防器材采购项目”项目的招标[采购项目编号为：441900007-2023-00323]，我方愿参与投标。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东莞市石龙镇专职消防队购置消防器材采购项目”项目的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我方在参与投标前已详细研究了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不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人的内容，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力。

(投标人名称)作为投标人正式授权(授权代表全名,职务)代表我方全权处理有关本投标的一切事宜。

我方已完全明白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申明如下：

（一）按招标文件提供的全部货物与相关服务的投标总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二）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在此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均至投标截止日有效，如有在投标有效期内失效的，我方承诺在中标后补齐一切手续，保证所有资格证明文件能在签订采购合同时直至采购合同终止日有效。

（三）我方明白并同意，在规定的开标日之后，投标有效期之内撤回投标或中标后不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或不提交履约保证金, 则贵方将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四）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报价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五）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投标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投标。

（六）我方如果中标，将保证履行招标文件及其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采购需求》及《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七）我方作为法律、财务和运作上独立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投标人，在此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八）我方投标报价已包含应向知识产权所有权人支付的所有相关税费，并保证采购人在中国使用我方提供的货物时，如有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主张的，责任由我方承担。

（九）我方接受采购人委托向贵方支付代理服务费，项目总报价已包含代理服务费，如果被确定为中标供应商，承诺向贵方足额支付。（若采购人支付代理服务费，则此条不适用）

（十）我方与其他投标人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十一）我方承诺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十二）我方未被列入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中。

（十三）我方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承诺如下：

（1）我方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以下违法记录，或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已届满：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我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以上内容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评标委员会可将我方做无效投标处理，我方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四）我方对在本函及投标文件中所作的所有承诺承担法律责任。

（十五）所有与本招标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 址：\_\_\_\_\_\_\_\_\_\_\_\_\_\_\_\_\_\_邮政编码：\_\_\_\_\_\_\_\_\_\_\_\_\_\_\_\_\_\_

电 话：\_\_\_\_\_\_\_\_\_\_\_\_\_\_\_\_\_\_

传 真：\_\_\_\_\_\_\_\_\_\_\_\_\_\_\_\_\_\_电子邮箱：\_\_\_\_\_\_\_\_\_\_\_\_\_\_\_\_\_\_

代表姓名：\_\_\_\_\_\_\_\_\_\_\_\_\_\_\_\_\_\_职 务：\_\_\_\_\_\_\_\_\_\_\_\_\_\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二：**

**开标一览表**

注：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开标一览表，若在投标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开标一览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开标一览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在线填写报价并生成的内容为准。（下列表样仅供参考）

采购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项目名称/采购包名称 | 投标报价（元/%） | 交货或服务期 | 交货或服务地点 |
| 1 |  |  |  |  |

投标人签章：\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三：**

**分项报价表**

注：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分项报价表，若在投标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分项报价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分项报价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在线填写报价并生成的内容为准。（下列表样仅供参考）

采购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采购包：

货币及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品目号 | 序号 | 货物名称 | 规格型号 | 品牌 | 产地 | 制造商名称 | 单价 | 数量 | 总价 |
| 1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品目号 | 序号 | 服务名称 | 服务范围 | 服务要求 | 服务期限 | 服务标准 | 单价 | 数量 | 总价 |
| 1 |  |  |  |  |  |  |  |  |  |

投标人签章：\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四：**

**政策适用性说明**

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政策的要求，在本次的技术方案中，采用符合政策的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主要产品与核心技术介绍说明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主要产品/技术名称（规格型号、注册商标） | 制造商(开发商) | 制造商企业类型 | 节能产品 | 环境标志产品 | 认证证书编号 | 该产品报价在总报价中占比（%）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3 |  |  |  |  |  |  |  |
| 4 |  |  |  |  |  |  |  |
| 5 |  |  |  |  |  |  |  |
| ... |  |  |  |  |  |  |  |

注：1.制造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才需要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型”；

2.“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须填写认证证书编号，并在对应“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栏中勾选，同时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五：**

（投标人可使用下述格式，也可使用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统一印制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_\_\_\_\_\_\_\_\_\_\_\_\_现任我单位\_\_\_\_\_\_\_\_\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有效期限：\_\_\_\_\_\_\_\_\_\_\_\_\_\_\_\_\_\_

附：代表人性别：\_\_\_\_\_年龄：\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

注册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企业类型：\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经营范围：\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六：**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对于银行、保险、电信、邮政、铁路等行业以及获得总公司投标授权的分公司，可以提供投标分支机构负责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国顺招标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_\_\_\_\_\_\_\_是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任\_\_\_\_\_\_\_\_职务，有效证件号码：\_\_\_\_\_\_\_\_\_\_\_\_\_\_\_\_。现授权（姓名、职务）作为我公司的全权代理人，就“东莞市石龙镇专职消防队购置消防器材采购项目”项目采购[采购项目编号为441900007-2023-00323]的投标和合同执行，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本授权书于\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投标人（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_\_\_\_\_\_\_\_\_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七：**

**投标保证金**

采购文件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应在此提供保证金的凭证的复印件。

**格式八：**

**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格式九：**

**资格性审查要求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格式十：**

（对于采购需求写明“提供承诺”的条款，供应商可参照以下格式提供承诺）

**承诺函**

致：东莞市石龙镇专职消防队

对于\_\_\_\_\_\_\_\_\_\_\_\_\_\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_\_\_\_\_\_\_\_\_\_\_\_\_），我方郑重承诺如下：

如中标/成交，我方承诺严格落实采购文件以下条款：(建议逐条复制采购文件相关条款原文)

（一）星号条款

1.

2.

3.

.........

（二）三角号条款

1.

2.

3.

.........

（三）非星号、非三角号条款

1.

2.

3.

.........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十一：**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中小企业声明函（所投产品制造商为中小企业时提交本函，所属行业应符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本项目所属行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_\_\_\_\_\_\_\_\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_\_\_\_\_\_\_\_\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_\_\_\_\_\_\_\_\_\_\_\_\_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_\_\_\_\_\_\_\_\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_\_\_\_\_\_\_\_\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_\_\_\_\_\_\_\_\_\_\_\_\_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在实际操作中，投标人希望获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支持的，应从制造商处获得充分、准确的信息。对相关制造商信息了解不充分，或者不能确定相关信息真实、准确的，不建议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承建本项目工程为中小企业或者承接本项目服务为中小企业时提交本函，所属行业应符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本项目所属行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_\_\_\_\_\_\_\_\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_\_\_\_\_\_\_\_\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_\_\_\_\_\_\_\_\_\_\_\_\_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_\_\_\_\_\_\_\_\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_\_\_\_\_\_\_\_\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_\_\_\_\_\_\_\_\_\_\_\_\_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投标人应当自行核实是否属于小微企业，并认真填写声明函，若有虚假将追究其责任。

**格式十二：**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监狱企业**

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格式十三：**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注：本函未填写或未勾选视作未做声明。

**格式十四：**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立约方：（甲公司全称）

（乙公司全称）

（……公司全称）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自愿组成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的响应活动。经各方充分协商一致，就项目的响应和合同实施阶段的有关事务协商一致订立协议如下：

一、联合体各方关系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共同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本项目的响应。（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作为联合体成员，若中标，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二、联合体内部有关事项约定如下：

1.（甲公司全称）作为联合体的牵头单位，代表联合体双方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

2.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切实执行一切合同文件，共同承担合同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同时按照内部职责的划分，承担自身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在法律在承担连带责任。

3.如果本联合体中标，（甲公司全称）负责本项目\_\_\_\_\_\_\_\_\_\_\_部分，（乙公司全称）负责本项目\_\_\_\_\_\_\_\_\_\_\_部分。

4.如中标，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书，并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负责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5.联合体成员（公司全称）为（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将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_%的工作内容（联合体成员中有小型、微型企业时适用）。

三、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参与本采购包响应，联合体各方不能作为其它联合体或单独响应单位的项目组成员参加本采购包响应。因发生上述问题导致联合体响应成为无效报价，联合体的其他成员可追究其违约责任和经济损失。

四、联合体如因违约过失责任而导致采购人经济损失或被索赔时，本联合体任何一方均同意无条件优先清偿采购人的一切债务和经济赔偿。

五、本协议在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有效期内有效，如获中标资格，合同有效期延续至合同履行完毕之日。

六、本协议书正本一式\_\_\_\_\_份，随投标文件装订\_\_\_\_\_份，送采购人\_\_\_\_\_份，联合体成员各一份；副本一式\_\_\_\_\_份，联合体成员各执\_\_\_\_\_份。

甲公司全称：\_\_\_\_（盖章）\_\_\_\_\_\_\_\_，乙公司全称：\_\_\_\_（盖章）\_\_\_\_\_\_\_\_，……公司全称：\_\_\_\_（盖章）\_\_\_\_\_\_\_\_，

\_\_\_\_年\_\_\_\_月 \_\_\_\_日，\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1．联合响应时需签本协议，联合体各方成员应在本协议上共同盖章确认。

2．本协议内容不得擅自修改。此协议将作为签订合同的附件之一。

**格式十五：**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客户名称 | 项目名称及合同金额（万元） | 签订合同时间 | 竣工验收报告时间 | 联系人及电话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4 |  |  |  |  |  |
| … |  |  |  |  |  |

根据上述业绩情况，按招标文件要求附销售或服务合同复印件及评审标准要求的证明材料。

**格式十六：**

**《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的名称 | 参数性质 | 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和服务要求 | 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 | 型号 | 是否偏离 | 证明文件所在位置 | 备注 |
| 1 |  |  |  |  |  |  |  |  |
| 2 |  |  |  |  |  |  |  |  |
| 3 |  |  |  |  |  |  |  |  |
| 4 |  |  |  |  |  |  |  |  |
| 5 |  |  |  |  |  |  |  |  |
| 6 |  |  |  |  |  |  |  |  |
| …… |  |  |  |  |  |  |  |  |

说明：

1.“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和服务要求”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 “技术要求”的内容保持一致。投标人应当如实填写上表“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处内容，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本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否则投标无效。

2. 参数性质栏目按招标文件有标注的“★”、“▲”号条款进行填写，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3. “是否偏离”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4.“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说明。

**格式十七：**

**《商务条件响应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 | 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 | 是否偏离 | 证明文件所在位置 | 备注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4 |  |  |  |  |  |  |
| 5 |  |  |  |  |  |  |
| 6 |  |  |  |  |  |  |
| 7 |  |  |  |  |  |  |
| 8 |  |  |  |  |  |  |
| 9 |  |  |  |  |  |  |
| …… |  |  |  |  |  |  |

说明：

1. “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 “商务要求”的内容保持一致。

2. 投标人应当如实填写上表“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处内容，对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本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否则投标无效。

3. 参数性质栏目按招标文件有标注的“★”、“▲”号条款进行填写，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4. “是否偏离”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5.“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说明。

**格式十八：**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履约进度计划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拟定时间安排 | 计划完成的工作内容 | 实施方建议或要求 |
| 1 | 拟定\_\_\_年\_\_\_月\_\_\_日 | 签订合同并生效 |  |
| 2 | \_\_\_月\_\_\_日—\_\_\_月\_\_\_日 |  |  |
| 3 | \_\_\_月\_\_\_日—\_\_\_月\_\_\_日 |  |  |
| 4 | \_\_\_月\_\_\_日—\_\_\_月\_\_\_日 | 质保期 |  |

**格式十九：**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各类证明材料**

1.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

2.投标人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格式二十：**

**采购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致：国顺招标有限公司

如果我方在贵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东莞市石龙镇专职消防队购置消防器材采购项目招标中获中标（采购项目编号：441900007-2023-00323），我方保证在收取《中标通知书》时，按招标文件对代理服务费支付方式的约定，承担本项目代理服务费。

我方如违约，愿凭贵单位开出的违约通知，从我方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中支付，不足部分由采购人在支付我方的中标合同款中代为扣付；以投标担保函（或保险保函）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时，同意和要求投标担保函开立银行或担保机构、保险保函开立的保险机构应国顺招标有限公司的要求办理支付手续。

特此承诺！

投标人法定名称（公章）；\_\_\_\_\_\_\_\_\_\_\_\_\_\_\_\_\_\_\_\_\_

投标人法定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 话：\_\_\_\_\_\_\_\_\_\_\_\_\_\_\_\_\_\_\_\_\_

传 真：\_\_\_\_\_\_\_\_\_\_\_\_\_\_\_\_\_\_\_\_\_

承诺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

**格式二十一：**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  |  |
| --- | --- |
| 序号 | 投标人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
| 1 |  |
| 2 |  |
| 3 |  |

注：投标人完成本项目需要采购人配合或提供的条件必须在上表列出，否则将视为投标人同意按现有条件完成本项目。如上表所列附加条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格式二十二：**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询问函、质疑函、投诉书格式**

说明：本部分格式为投标人提交询问函、质疑函、投诉函时使用，不属于投标文件格式的组成部分。

**询问函**

国顺招标有限公司

我单位已登记并准备参与“东莞市石龙镇专职消防队购置消防器材采购项目”项目（采购项目编号：441900007-2023-00323）的投标活动，现有以下几个内容（或条款）存在疑问（或无法理解），特提出询问。

一、\_\_\_\_\_\_\_\_\_\_\_\_\_\_\_\_\_\_\_\_\_（事项一）

（1）\_\_\_\_\_\_\_\_\_\_\_\_\_\_\_\_\_\_\_\_（问题或条款内容）

（2）\_\_\_\_\_\_\_\_\_\_\_\_\_\_\_\_\_\_\_\_（说明疑问或无法理解原因）

（3）\_\_\_\_\_\_\_\_\_\_\_\_\_\_\_\_\_\_\_\_（建议）

二、\_\_\_\_\_\_\_\_\_\_\_\_\_\_\_\_\_\_\_\_\_（事项二）

...

随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目录）

询问人（公章）：\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传真：\_\_\_\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质疑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_\_\_\_\_\_\_\_\_\_\_\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

授权代表：\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_\_\_\_\_\_\_\_\_\_\_\_\_\_\_\_\_\_\_\_\_ 包号：\_\_\_\_\_\_\_\_\_\_\_\_\_\_\_\_\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_\_\_\_\_\_\_\_\_\_\_\_\_\_\_\_\_\_\_\_\_

事实依据：\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律依据：\_\_\_\_\_\_\_\_\_\_\_\_\_\_\_\_\_\_\_\_\_

质疑事项2：\_\_\_\_\_\_\_\_\_\_\_\_\_\_\_\_\_\_\_\_\_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签字(签章)：\_\_\_\_\_\_\_\_\_\_\_\_\_\_\_\_\_\_\_\_\_ 公章：\_\_\_\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质疑函制作说明：

1.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采购包号。

4.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投诉书**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_\_\_\_\_\_\_\_\_\_\_\_\_\_\_\_\_\_\_\_

地 址：\_\_\_\_\_\_\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

授权代表：\_\_\_\_\_\_\_\_\_\_\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

地 址：\_\_\_\_\_\_\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

被投诉人1：\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人：\_\_\_\_\_\_\_\_\_\_\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

被投诉人2：\_\_\_\_\_\_\_\_\_\_\_\_\_\_\_\_\_\_\_\_

……

相关供应商：\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人：\_\_\_\_\_\_\_\_\_\_\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

采购项目编号： \_\_\_\_\_\_\_\_\_\_\_\_\_\_\_\_\_\_\_\_包号：\_\_\_\_\_\_\_\_\_\_\_\_\_\_\_\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

代理机构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公告期限：\_\_\_\_\_\_\_\_\_\_\_\_\_\_\_\_\_\_\_\_\_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公告期限：\_\_\_\_\_\_\_\_\_\_\_\_\_\_\_\_\_\_\_\_\_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 \_\_\_\_年\_\_\_\_月\_\_\_\_日,向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_\_\_\_\_\_\_\_\_\_\_\_\_\_\_\_\_\_\_\_\_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_\_\_\_\_\_\_\_\_\_\_\_\_\_\_\_\_\_\_\_\_

事实依据：\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律依据：\_\_\_\_\_\_\_\_\_\_\_\_\_\_\_\_\_\_\_\_\_

投诉事项2：\_\_\_\_\_\_\_\_\_\_\_\_\_\_\_\_\_\_\_\_\_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签字(签章)： \_\_\_\_\_\_\_\_公章\_\_\_\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投诉书制作说明：

1.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照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格式二十三：**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内容和格式自拟。

**格式二十四：**

附件（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政府采购投标（响应）担保函**

编号：【 】号

（采购人）：

鉴于\_\_\_\_\_\_\_\_\_\_（以下简称“投标（响应）人”）拟参加编号为\_\_\_\_\_\_\_\_\_\_的（以下简称“本项目”）投标（响应），根据本项目采购文件，投标（响应）人参加投标（响应）时应向你方交纳投标（响应）保证金，且可以投标保险凭证的形式交纳投标（响应）保证金。应投标（响应）人的申请，我方以保险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投标保证保险凭证：

一、保险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投标（响应）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险责任：

1.中标（成交）后投标（响应）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采购文件规定的投标（响应）人应当缴纳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二）我方承担保险责任的最高金额为人民币\_\_\_\_\_\_\_\_\_\_元（大写）即本项目的投标（响应）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的保证期间为：本保险凭证自\_\_年\_\_月\_\_日起生效，有效期至开标日后的90天内。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户名和开户行，并附有证明投标（响应）人发生我方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事实材料。

2.我方在收到索赔通知及相关证明材料后，在15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查，符合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我方按照你方的要求代投标（响应）人向你方支付相应的索赔款项。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终止。

3.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我方保证责任终止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终止。

五、免责条款

1.依照法律规定或你方与投标（响应）人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投标（响应）人投标（响应）保证金义务时，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2.因你方原因致使投标（响应）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第（一）款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3.因不可抗力造成投标（响应）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4.你方或其他有权机关对采购文件进行任何澄清或修改，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澄清或修改经我方事先书面同意的除外。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 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_\_\_\_\_\_\_（公章）\_\_\_\_\_\_\_

联系人：\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

\_\_\_年\_\_\_月\_\_\_日

**格式二十五：**

**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

编号：

（采购人）：

鉴于贵方在\_\_\_\_\_\_\_\_\_\_项目（项目编号为\_\_\_\_\_\_\_\_\_\_以下简称“项目”）的采购中，确定\_\_\_\_\_\_\_\_\_\_为中标人/供应商，拟签订/已签订项目相关采购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依据主合同的约定，供应商应向贵方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可以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贵方提供如下履约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金额

我方的保证范围是主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总额的\_\_\_%，数额为\_\_\_\_\_\_\_\_\_\_（大写），币种为人民币（即主合同履约保证金金额）。

二、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三、我方保证的期间为：本保函自开立之日起生效，至 年 月 日止。

四、在本保函的有效期内，如被保证人违反上述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义务，我方将在收到你方提交的本保函文件及符合下列全部条件的索赔通知后30个工作日内以上述保证金额为限支付你方索赔金额:

(一)索赔通知文件必须以书面形式提出，列明索赔金额，并由你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二)索赔通知文件必须同时附有:

1.一项书面声明，声明索赔款项并未由被保证人或其代理人直接或间接地支付给你方;

2.证明被保证人违反上述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义务以及有责任支付你方索赔金额的证据。

(三)索赔通知文件必须在本保函有效期内到达以下地址：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五、本保函保证金额将随被保证人逐步履行保函项下合同约定或法定的义务以及我方按你方索赔通知文件要求分次支付而相应递减。

六、本保函项下的权利不得转让，不得设定担保。受益人未经我方书面同意转让本保函或其项下任何权利，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义务与责任全部消灭。

七、本保函项下的合同或基础交易不成立、不生效、无效、被撤销、被解除，本保函无效;被保证人基于保函项下的合同或基础交易或其他原因的抗辩，我方均有权主张。

八、因本保函发生争议协商解决不成，按以下第(一)种方式解决:

(一)向我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二)提交此栏空白仲裁委员会(仲裁地点为此栏空白)按照申请仲裁时该会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九、本保函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十、其他条款:

1.本保函有效期届满或提前终止，本保函自动失效，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义务与责任自动全部消灭，此后提出的任何索赔均为无效索赔，我方无义务作出任何赔付。

2.所有索赔通知必须在我方工作时间内到达本保函规定的地址。

十一、本保函自我方盖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_\_\_\_\_\_\_\_\_\_\_(盖章)

联系地址：\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

开立日期：\_\_\_年\_\_\_月\_\_\_日

**采购合同履约保险凭证**

致被保险人\_\_\_\_\_\_\_\_\_\_：

鉴于你方\_\_\_\_\_\_\_\_\_\_\_\_（招标方/被保险人）接受投保人\_\_\_\_\_\_\_\_\_\_\_\_（投标方）参加\_\_\_\_\_\_\_\_\_\_\_\_（采购）项目的投标，向投保人签发中标通知书，投保人在我公司投保《采购合同履约保证保险》，我公司接受投保人的请求，在保险责任范围内，愿意就投保人履行与你方订立的采购合同，向你方提供如下保证保险：

一、我公司对上述采购项目出具的《采购合同履约保证保险》保单号：

二、上述保单项下我公司的保险金额（最高限额）：人民币 （￥： 元）

上述全部保险单的保险金额随投保人逐步履行采购合同约定的义务或我公司的赔付而递减。

三、本保险的保险期间自\_\_\_\_年\_\_\_月\_\_\_日\_\_\_时起至\_\_\_年\_\_\_月\_\_\_日\_\_\_时止，共计\_\_\_天。

四、本保险合同仅承担履约保证责任：在本保险期限内，供应商在《采购合同》的履约过程中，因下列情形给你方造成直接损失的，在收到你方提交的符合保险合同约定的全部条件的书面文件，我公司依据保险合同有关约定并与你方达成一致赔偿意见后30个工作日内以上述保险金额为限，支付你方索赔金额。

（一）投保人未按照采购合同约定的时间、地点交付采购标的；

（二）投保人供应采购标的的规格、型号、数量、质量等不符合《采购合同》的约定。

五、索赔文件

（一）经被保险人有权人签字、加盖被保险人公章的书面索赔声明正本，索赔声明须注明本保险凭证对应的保单号并申明如下事实：

（1）投保人未履行采购合同相关义务；

（2）投保人的违约事实。

（二）保险单正本；

（三）《采购合同》副本及与采购项目进展、质量、缺陷有关的证明文件（包括《中标通知书》、投标书及其附录、会议纪要、其他合同文件等）；

（四）保险人要求投保人、被保险人所能提供的与确认保险事故的性质、原因、损失程度等有关的其他证明和资料；

（五）仲裁机构出具的裁决书或法院出具的裁定书、判决书等生效法律文书（适用于仲裁或诉讼确认损失的方式）；

六、未经保险人书面同意，本保险凭证与保险合同不得转让、质押，否则保险人在本保险凭证与保险合同项下的保险责任自动解除。

七、本保证保险发生争议协商解决不成，向保险人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八、本保证保险适用的保险条款为《\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九、保险责任免除及其他本保险凭证未载明事宜以保险合同约定为准。

十、本保险凭证自保险人加盖保单专用章起生效。

保证人：\_\_\_\_\_\_\_\_\_\_(盖章)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

开立日期：\_\_\_\_年\_\_月\_\_日